



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2021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方南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毛松英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毛松英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本公司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年度报告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风险因素：行业监管及行业政策变化、生产成本持续上涨、环保政策、安全生产、人才缺乏、核心技术人员流失、主要产品未能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新产品研发、药品集中采购等风险，有关风险因素已在本报告“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部分予以描述。上述风险提示未包括本公司可能发生但未列示的其他风险，请投资者谨慎投资！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95,431,919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4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8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6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7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8
第十节 公司治理.....	74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81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82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188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昂利康、本公司、公司、股份公司	指	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昂利康有限	指	浙江昂利康制药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前身
嵊州君泰、控股股东	指	嵊州市君泰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监事会	指	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监事会
昂利康医药科技	指	昂利康（杭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昂利康胶囊	指	浙江昂利康胶囊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江苏悦新	指	江苏悦新药业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昂利康医药销售	指	浙江昂利康医药销售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昂利泰	指	浙江昂利泰制药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昂博生物	指	浙江昂博生物工程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康云华鹏	指	浙江康云华鹏制药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海西联合药业、海西联合	指	福建海西联合药业有限公司，系公司参股公司
海昶生物、海昶医药	指	浙江海昶生物医药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参股公司
白云山昂利康	指	浙江白云山昂利康制药有限公司，系公司参股公司
广康医药、广康公司	指	浙江广康医药有限公司，曾系公司参股公司，现已注销
费森尤斯卡比	指	费森尤斯卡比（北京）医药经营有限公司
泓博智源	指	上海泓博智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美福润	指	北京美福润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晶云	指	苏州晶云药物科技有限公司
鹏旭医药	指	苏州鹏旭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海晶生物	指	北京海晶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医溯源	指	北京医溯源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川宁生物	指	伊犁川宁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保荐机构、东方投行	指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原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律师	指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章程》	指	《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指	《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董事会议事规则》	指	《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报告期、本年、本期	指	2020 年的会计期间
年初、期初	指	2020 年 1 月 1 日
年末、期末	指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上期	指	2019 年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化学药、化药	指	从天然矿物、动植物中提取的有效成分，以及经过化学合成或生物合成而制得的药物
原料药	指	具有药理活性的、用于药品制剂生产的物质
医药中间体、中间体	指	原料药工艺步骤中产生的、必须经过进一步分子变化或精制才能成为原料药的一种物料
制剂	指	为治疗需要，按照片剂、胶囊剂等剂型所制成的，可以最终提供给用药对象使用的药品
片剂	指	粉状药物或适量辅料混匀压制或其他适宜方法制成的圆片状或异型片状的固体制剂
新药	指	未曾在中国境内上市销售的药品的注册申请称为新药注册申请，获得新药注册的药品称为新药
创新药	指	含有新的结构明确、具有药理作用的化合物，且具有临床价值的药品，主要为一类新药
仿制药	指	生产国家药监局已批准上市的，已有国家标准的药品的注册申请称为仿制药申请，而获得该注册申请的药品称为仿制药
药品再注册批件	指	国家药监局（CFDA）核发的药品批准文号的有效期为 5 年。有效期届满，需要继续生产的，药品批准文号持有者应当在有效期届满前 6 个月申请再注册。省、自治区、直辖市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 6 个月内对药品再注册申请进行审查，符合规定的，予以再注册
一致性评价	指	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
BE	指	用生物利用度研究的方法，以药代动力学参数为指标，比较同一种药物的相同或者不同剂型的制剂，在相同的试验条件下，其活性成分吸收程度和速度有无统计学差异的人体试验
集采	指	通常指药品集中采购，是指多个医疗机构通过药品集中招标采购组织，以招投标的形式购进所需药品的采购方式
DRGs/DRG	指	英文 Diagnosis Related Groups 缩写，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
左益	指	公司苯磺酸左氨氯地平片商品名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昂利康	股票代码	002940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昂利康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Zhejiang AngLiKang Pharmaceutical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ALK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方南平		
注册地址	嵊州市嵊州大道北 1000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12400		
办公地址	嵊州市嵊州大道北 1000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2400		
公司网址	http://www.alkpharm.com		
电子信箱	ir@alkpharm.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黎明	王燕红
联系地址	嵊州市嵊州大道北 1000 号	嵊州市嵊州大道北 1000 号
电话	0575-83100181	0575-83100181
传真	0575-83100181	0575-83100181
电子信箱	ir@alkpharm.com	ir@alkpharm.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深圳证券交易所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330600146342118G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新湖商务大厦 6F
签字会计师姓名	费方华、屠晗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318 号 东方国际金融广场 24 层	杨振慈、高一鸣	2018 年 10 月 23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元）	1,289,647,101.26	1,396,193,906.33	-7.63%	1,255,047,658.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3,719,116.52	112,269,989.60	45.83%	108,697,464.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4,000,807.56	103,964,289.05	28.89%	86,265,739.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8,612,986.30	213,493,104.11	-6.97%	133,612,108.4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81	1.25	44.80%	1.5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81	1.25	44.80%	1.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11%	12.06%	4.05%	22.18%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总资产（元）	1,940,754,044.72	1,384,985,439.21	40.13%	1,470,201,183.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18,879,304.06	965,125,415.82	36.65%	919,067,528.47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05,801,306.93	302,126,994.20	310,319,905.54	371,398,894.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793,775.21	43,277,797.99	39,156,146.83	39,491,396.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162,927.11	36,782,713.33	37,693,560.30	31,361,606.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085,670.64	-1,122,455.45	78,633,589.25	18,016,181.8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23,005.21	-699,534.17	-761,438.9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122,250.00	3,377,558.6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5,206,831.86	11,341,761.41	7,397,959.9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	953,034.80	54,166.67		

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12,434,705.9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2,892.34	-1,278,944.82	-141,208.8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38,861.13		1,543,457.37	
减：所得税影响额	5,286,099.89	1,400,187.16	1,504,166.6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18,421.39	-166,188.62	-84,857.98	
合计	29,718,308.96	8,305,700.55	22,431,725.5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的业务为医药生产制造业务，主要包括化学原料药、化学制剂和药用辅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的主要产品涵盖了抗感染类、心血管类、泌尿系统类（肾病类）等多个用药领域；公司生产的药用辅料为药用空心胶囊产品，主要应用于化学制剂及中药制剂行业。

1、化学原料药

公司化学原料药产品主要为口服头孢类抗生素原料药（包括头孢氨苄、头孢拉定和头孢克洛）和alpha酮酸原料药等原料药品种，主要客户为国内的医药制剂企业及部分商业流通企业。

2、化学制剂

公司化学制剂产品主要为自有品种中的抗感染类制剂（包括头孢克肟胶囊、头孢克洛缓释片和头孢克洛颗粒等）、心血管类制剂（包括苯磺酸左氨氯地平片、硝苯地平缓释片等），以及部分合作品种，主要客户为国内的医药商业流通企业。

3、药用辅料

公司药用辅料产品主要为明胶空心胶囊，主要用于盛装固体药物。主要客户为国内的医药制剂生产企业。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本公司原材料采取“以产定购”的模式，根据生产计划、库存情况及原材料市场情况进行采购。

2、生产模式

本公司的产品生产采取“以销定产”的模式。公司销售部门每季度将下季度销售计划交由生产部门，由生产部门根据产能和库存等情况将季度生产任务分解至各个月并制定月度生产计划。在实际生产中，生产部门每月末会根据当月实际销售状况和本月末仓库的库存情况，调整并确定各生产车间的下一月度生产计划。

在生产过程中，公司的质量管理部门按照新版GMP的要求，对各个工艺流程严格把关，建立各批次产品的生产记录。质量管理部门指定专人对每个生产车间的生产进行全程监控，若发现生产过程中存在偏差，则依据操作规程依次进行报告、记录、调查、处理及纠正，直至妥善解决。以确保每道工序的产品质量，避免不合格产品流入后续工序，从而最终影响产成品的质量。

3、销售模式

本公司化学原料药产品和药用辅料产品主要采取直销模式，而化学制剂产品的销售终端为医疗机构，公司采取“深度分销+精细化学术推广”的模式，即本公司在获得各级医疗机构通过药品集中采购等方式限定的准入资格后，将产品销售给区域配送商，通过配送商完成对终端客户的销售和配送，同时公司或者公司委托推广商为各级医疗机构提供专业化学术服务支持。

（三）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1、医药行业的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

医药行业的发展受到国民经济发展情况的影响，与人民生活质量存在较强的相关性。药品的使用与人类的生命和健康息息相关，从中长期来看，伴随着经济的持续增长、医疗保险体系的逐渐完善、社会老龄化程度的提高以及人们保健意识的不断增强，我国医疗资源、医药行业都将保持着稳健高速增长。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截至2019年底，我国65岁以上人口达到1.76亿人，占总人口比例达到12.6%。其中，2010年-2014年65岁及以上人口占比由8.9%提高到10.1%，五年提高了1.2pp；2015年-2019年65岁及以上人口占

比由10.5%提高到12.6%，五年提高了2.1pp，老龄化进程呈现加速趋势。根据卫生部数据，60岁以上老年人慢性病患率是全部人口患病率的3.2倍，老年人消耗的卫生资源是全部人口平均消耗卫生资源的1.9倍。人口老龄化加速带来的医疗健康需求是巨大的。此外，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我国卫生医疗支出占GDP的比例持续提升，从2000年初4.6%，提升至2019年的6.6%。但从WHO的统计来看，2018年全球高收入国家卫生医疗支出占GDP比重为12.4%，因此，随着我国经济发展，卫生医疗支出占比仍有提升空间。

我国医药行业在国民经济中占据着越来越重要的位置，2020年度，尽管医药制造业一季度受疫情影响明显，收入和利润总额同比均呈现出下滑态势，但由于需求刚性以及疫情对医药相关子行业需求的拉动，3月份触底之后出现大幅上涨，同时随着国内疫情的影响减弱，非抗疫相关子行业需求亦快速回暖。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按可比口径计算，2020年医药制造业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营业收入24,857.3亿元，同比增长4.5%，高于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同期整体水平3.7个百分点。同期实现利润总额3,506.7亿元，同比增长12.8%，高于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同期整体水平8.7个百分点。

与此同时，随着我国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不断深化，重磅政策多管齐下，加速企业转型升级。

(1) 带量采购常态化加速推进，集采范围不断扩大。国家带量采购已进行了四批五轮，从2018年“4+7”试点拉开序幕，到2019年全国扩围，2020年执行的第二批和第三批国家集采，再到2021年初第四批国家集采落地，以第四批国家集采为例，本次集采涉及45个品种158个产品，采购药品价格平均降幅52%，最高降幅为96.82%；集采范围不断扩大，集中带量采购重点将基本医保药品目录内用量大、采购金额高的药品纳入范围，逐步覆盖国内上市的临床必需、质量可靠的各类药品乃至医疗器械，做到应采尽采。下一步生物类似药、中成药大品种也将逐步探索纳入集采范围；此外，随着2020年6月5日国家卫健委、国家医保局等九部委联合印发《关于印发2020年纠正医药购销领域和医疗服务中不正之风工作要点的通知》，明确推动各地开展非过评药品带量采购。2021年1月28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推动药品集中带量采购工作常态化制度化开展的意见》，对药品集中带量采购工作提出了总体要求和具体举措，包括明确覆盖范围、完善采购规则、强化保障措施、完善配套政策、健全运行机制五个方面。随着规则不断细化和完善，集采仍然是未来几年医药产业的主旋律。

(2) 医保目录谈判和医保目录常态化调整。2020年12月28日，国家医疗保障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公布了2020年医保药品目录谈判的结果，本次谈判共涉及162种药品，其中119种谈判成功（其中目录外96种，目录内23种），谈判成功率73.46%，谈成药品平均价格降幅为50.64%。同日，国家医保局发布《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0年）》，本次目录调整共新调入119种药品（含独家药品96种，非独家药品23种），这些药品共涉及31个临床组别，占有所有临床组别的86%，医保目录开启动态调整后，医保谈判将加速创新药纳入医保，继而推动临床价值高的创新药快速放量，长期利好国际化创新型药企。

(3) DRGs改革有序推进。2017年，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进一步深化基本医疗保险支付方式改革的指导意见》，要求全面推行以按病种付费为主的多元复合式医保支付方式，紧接着在2019年，30个DRG付费试点城市名单和CHS-DRG细分组方案正式公布，再到2020年10月19日，国家医保局印发《区域点数法总额预算和按病种分值付费试点工作实施方案》，明确将用1-2年时间，在试点地区将医保总额预算与点数法相结合，实现住院以按病种分值付费为主的多元复合支付方式，同时加强基于病种的量化评估，使医疗行为可量化、可比较，形成可借鉴、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为下一步在更大范围推广打好基础，DRGs改革正在有序推进，进一步优化了医保报销流程。

(4) 药品审评制度改革推进药审提速。2015年，国务院发布《关于改革药品医疗器械审评审批制度的意见》，标志着药械审评审批改革正式开启。从对临床数据进行自查和核查，规范临床数据的真实可靠性开始，到实施药品持有人制度促使药品注册制度从上市许可与生产许可分离，再到鼓励药品、医疗器械创新实行优先审评审批等出台了一系列政策。2020年3月30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分别以总局27和28号令公布《药品注册管理办法》和《药品生产监督管理办法》，两部规章于2020年7月1日起正式施行。两部规章的修订为强化药品质量安全风险控制，规范和加强药品监管，保障药品安全、有效和质量可控奠定法治基础。同时，随着2020年内新药品注册分类征求意见稿以及专利保护制度等一系列制度的出台，进

一步加快了药品审批速度，鼓励国内的医药创新进一步与国际接轨，提升创新药标准。另外，随着一致性评价工作的加快推进，注射剂的一致性评价正式启动以及持有人变更管理等一系列办法的陆续实施，也有利于仿制药的进一步技术和质量提升。

综上，近年来，在一致性评价、带量采购、医保目录调整，以及注册制度改革、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制度、加快新药审批等一系列医改政策影响下，我国医药产业正加快从“仿制”向“创新”转型，具备创新转型意识、生产工艺先进、药品疗效好的医药企业在升级过程将具有更大的优势。

健康需求是人类的基本需求，且药品是一种特殊商品，需求刚性大，弹性小，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小，因而医药行业是典型的弱周期性行业，具有防御性强的特征。医药行业作为需求刚性特征最为明显的行业之一，区域性和季节性特征不明显。

2、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目前国内仿制药产品品种较多，生产企业众多，竞争较为激烈，公司始终坚持将研发作为企业的核心发展动力，注重业内合作，立足于开发具有临床价值的优质产品。经过多年的发展，在口服头孢类抗生素原料药、 α 酮酸原料药和心血管类细分领域均具有显著优势。公司是国内最早掌握酶法发酵技术的口服头孢类原料药生产厂家之一；公司是国内最大的 α 酮酸原料药生产厂家，也是费森尤斯卡比的核心原料药供应商之一；公司是国内钙拮抗剂类抗高血压制剂的主要生产企业之一，苯磺酸左氨氯地平片在国内医院端市场具有较高的市场占有率。

随着医药监管力度加大，具有核心竞争力的药品制造企业将继续保持领先地位。目前公司通过加快新产品开发力度，推动“原料药+制剂”一体化布局，继续保持良好的发展态势。

（四）报告期内业绩驱动因素

2020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89,647,101.26元，同比下降7.63%；利润总额210,745,333.17元，同比增长37.1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3,719,116.52元，同比增长45.83%。

报告期内业绩增长主要原因系：1) 报告期内以左益为核心的高毛利制剂产品稳定增长；2)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本期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本期无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本期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较期初增加 167.59%，主要系报告期内在建工程投入增加所致
货币资金	较期初增加 61.85%，主要系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以及上期购买结构性存款在报告期内赎回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较期初减少 100,054,166.67 元，主要系报告期内结构性存款到期赎回所致
应收账款	较期初增加 36.54%，主要系报告期内第四季度头孢原料药收入增加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较期初增加 104.85%，主要系报告期末未到期结算的票据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较期初减少 84.18%，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应收减资款所致
存货	较期初增加 89.20%，主要系报告期末原材料和库存商品库存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较期初增加 62.00%，主要系报告期末留抵增值税和预缴所得税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较期初增加 216.16%，主要系报告期内对联营企业投资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较期初增加 32.54%，主要系报告期末预提费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 公司拥有完整的制药业务产业链，在口服头孢类抗生素和苯磺酸左氨氯地平两大产品线上，已初步形成化学原料药和化学制剂一体化的产业链。在alpha 酮酸产品线上，公司已成为国内最具竞争力的alpha酮酸原料药生产厂家，并正积极部署复方alpha酮酸片的申报和注册。

(2) 公司自成立以来坚持研发和创新，历经多年发展，在化学制药领域已积累了一批核心技术，并通过自主研发成功掌握了口服头孢类原料药的酶法生产工艺。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研发中心被浙江省科学技术厅认定为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省重点企业研究院，并设有院士专家工作站和外国专家工作站。公司与国内部分知名的海归新药研发团队、研发机构、高校研究人员等建立了密切的合作关系，通过自主研发和联合开发等多种手段，聚焦抗感染、心血管和肾病三大领域及有特色的高端仿制药，以传统优势品种的一致性评价为近期目标，多个仿制药、仿创药申报为中长期布局，力争形成产品梯队合理、管线丰富的差异化竞争格局。

(3) 公司始终将产品质量的稳定和提升作为公司日常运营的关键目标，持续强化质量文化建设，通过产品、法规、质量工具、管理能力等方面的全方位培训，提升全员对产品质量水平的重视。公司建立了一整套严格的产品生产质量保证体系，从源头的原料药生产开始，至制剂产品生产、研发管理、临床研究，层层把关。公司对各个品种均制定了符合中国药典及GMP生产要求的质量控制标准，并通过关键指标的控制，保证质量管理体系持续、稳定的运行。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20年,受疫情和政策的双重影响,医药行业迎来了前所未有的挑战和机遇,转型升级加速。一方面,上半年受疫情影响,除疫情相关产品外,诊所关停,医院门诊量、处方量明显下滑,尽管对慢病患者实施长处方政策,但以抗生素为代表的处方药在医疗机构的销售受到限制;另一方面,作为“十三五”规划的收官之年,对于医药行业来讲,2020年也是政策落地的大年,集中带量采购、一致性评价、医保支付方式改革等一系列政策的深入推进的同时,新版《药品管理法》及配套的《药品注册管理办法》等政策的陆续出台加快推进了创新的步伐,政策的叠加效应已然显现,结构性调整成为医药行业各领域的主旋律。

面对医药行业的竞争压力,2020年度,在公司管理层和全体员工共同努力下,紧紧围绕年度经营目标,在做好防控疫情的同时,积极有序推进各项工作,内抓管理,提质增效,确保了公司的稳定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89,647,101.26元,较上年同期下降7.6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3,719,116.52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5.83%。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的主要工作有:

1、聚焦研发创新,不断完善体系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完善研发体系建设,通过对现有研发项目进行再梳理,完善了研发预算管理与成本控制;通过对研发过程的全流程分析和拆解,增强研发过程和进度的可控性;通过多种激励方式,激发研发人员,提高研发效率。

报告期内,公司以杭州研发中心的建设启动为契机,开始着手进行研发人员的整合与招聘工作,不断加强团队建设,以合成、分析和制剂三大研发带头人的引进为核心,不断增强公司研发软实力。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围绕“有特色的仿制药”,不断推动重点产品的研发进程,在一致性评价方面,头孢克洛缓释片已完成一致性评价工作,苯磺酸左氨氯地平片两个规格产品已申报注册,头孢克肟胶囊、多潘立酮片已完成处方工艺和质量标准研究;在新产品研发方面,替格瑞洛片已申报注册,艾地骨化醇软胶囊和复方 α -酮酸片已分别完成了BE临床和药学研究,正在等待申报注册。布瓦西坦、沙库巴曲缬沙坦(LCZ696)、碳酸镧、聚卡波非钙等品种的研究工作按计划推进。

报告期内,公司“枸橼酸莫沙必利片剂及其制备方法”获得专利授权,3项专利申请获得受理,8个产品完成药品再注册。

2、稳定核心业务,持续关注优质资源

(1) 以头孢原料药为核心的传统原料药业务:报告期内,公司以江苏悦新恢复生产、推动与川宁生物合作为契机,稳定7-ADCA的供应,保证了头孢原料药业务的稳定发展。

(2) 以 α 酮酸为核心的特色原料药业务:报告期内,公司 α 酮酸原料药业务稳步增长,全年实现销售 α 酮酸原料药较上年同期增长约27.50%,与此同时,海外客户的开发卓有成效,在欧洲、北美洲及东南亚初步建立客户基础;酮酸二期扩产项目按计划稳步推进。

(3) 以苯磺酸左氨氯地平片为核心的制剂业务:报告期内,公司面对疫情背景下医院门诊量和处方量下降的不利环境,坚持以客户服务为核心,加强合作伙伴的培训、沟通、维护和管理,做好重点市场的学术推广、产品培训和上量维护工作,确保核心品种“左益”全年销售量较上年同期增长约15.30%;头孢克洛缓释片于年中通过一致性评价后,公司稳步拓展医院覆盖率。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左益两个规格的一致性评价工作,同时为更好地应对未来的集采,加快制剂生产基地的建设项目。

(4) 以并购整合为契机丰富产品管线:报告期内,公司收购了海西联合药业的部分股权,并通过与其联合研发七氟烷和地氟烷制剂,丰富了吸入式麻醉药物管线。此外,公司还协助海西联合药业完成了异氟烷原料药注册的发补工作。

3、完善质量体系，不断构建长效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认真贯彻《药品管理法》，落实全员质量意识，进一步完善标准化质量管理体系建设，建立涵盖药品研发、生产、流通和使用的全生命周期的质量管理体系，确保药品安全、有效、质量稳定可控。

报告期内，公司始终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把安全生产作为企业生产经营的重要基础性工作来抓，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公司以国家法律法规为基准，在工程建设项目和车间生产等各个环节坚决杜绝重大事故的发生。

报告期内，公司始终践行“绿色生产”理念，严格执行环境保护制度。对废水废气的排放、危险废物处置、噪声治理等均规范化管理，确保环保全面达标，加强三废处理设施日常管理和维护，确保设施稳定。

4、夯实管理基础，不断提升管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以预算管理和KPI考核为基础，推动各部门岗位和绩效体系建设，加强人力资源集团管控和内部管理提升，以“昂利康商学院”的建设为核心，通过“启航、远航、领航”三大计划探索干部管理与人才梯队建设，加大人才培养和引进力度，夯实公司经营管理队伍，保持公司可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以财务管理为核心开展信息化建设，多系统集成，实现业务、财务的一体化，提高公司管理效率和管理水平；不断完善财务管理体系，从核算型财务向管理型财务逐步迈进，不断提升财务分析能力，督促闲置资产处置；以预算管理为抓手不动摇，深入推进全面预算工作，发挥资源配置功能，提升公司经营效率，为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提供保障。

5、把握市场机遇，完成再融资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非公开发行股份及募资工作，通过直接融资有效优化了资本结构，为公司未来战略的布局奠定了资金支持，有助于实现公司“资本+产业”的双轮驱动。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289,647,101.26	100%	1,396,193,906.33	100%	-7.63%
分行业					
医药制造业	1,289,647,101.26	100.00%	1,396,193,906.33	100.00%	-7.63%
分产品					
制剂	1,045,329,858.23	81.06%	1,095,897,706.87	78.49%	-4.61%
原料药及中间体	230,164,430.86	17.85%	271,250,193.22	19.43%	-15.15%
药用辅料	9,978,865.02	0.77%	13,884,161.25	0.99%	-28.13%

其他	4,173,947.15	0.32%	15,161,844.99	1.09%	-72.47%
分地区					
国内销售	1,263,061,640.28	97.94%	1,370,515,520.89	98.16%	-7.84%
国外销售	26,585,460.98	2.06%	25,678,385.44	1.84%	3.53%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医药制造业	1,289,647,101.26	317,372,992.01	75.39%	-7.63%	-15.44%	2.27%
分产品						
制剂	1,045,329,858.23	148,195,990.31	85.82%	-4.61%	-4.00%	-0.09%
原料药及中间体	230,164,430.86	157,779,661.94	31.45%	-15.15%	-23.81%	7.79%
分地区						
国内销售	1,263,061,640.28	301,208,124.18	76.15%	-7.84%	-14.77%	1.94%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制剂	销售量	万粒	100,082.54	95,576.91	4.71%
	生产量	万粒	104,669.19	94,179.89	11.14%
	库存量	万粒	13,116.4	8,619.38	52.17%
原料药及中间体	销售量	吨	415.87	456.69	-8.94%
	生产量	吨	523.86	391.75	33.72%
	库存量	吨	155.61	59.43	161.84%
药用辅料	销售量	万粒	156,614.33	207,915.36	-24.67%
	生产量	万粒	141,974	211,358.5	-32.83%
	库存量	万粒	13,099.18	30,570.97	-57.1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制剂库存量较上年相比增加 52.17%，主要系期末备货所致；

2、原料药及中间体生产量、库存量较上年相比分别增加33.72%、161.84%，主要系报告期子公司江苏悦新复产及公司备货所致；

3、药用辅料生产量、库存量较上年相比分别减少32.83%、57.15%，主要系销售订单减少所致。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医药制造业	原材料	238,576,160.44	75.17%	291,616,301.58	77.70%	-18.19%
医药制造业	直接人工	16,770,879.86	5.28%	22,373,230.71	5.96%	-25.04%
医药制造业	燃料及动力	11,340,457.05	3.57%	12,705,698.37	3.39%	-10.75%
医药制造业	制造费用	50,685,494.66	15.97%	48,625,447.53	12.96%	4.24%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制剂	原材料	118,519,568.89	37.34%	123,935,614.02	33.02%	-4.37%
制剂	直接人工	9,212,380.38	2.90%	12,430,126.85	3.31%	-25.89%
制剂	燃料及动力	2,129,648.68	0.67%	2,660,089.34	0.71%	-19.94%
制剂	制造费用	18,334,392.37	5.78%	15,337,964.07	4.09%	19.54%
原料药及中间体	原材料	113,369,355.51	35.72%	158,525,310.08	42.24%	-28.49%
原料药及中间体	直接人工	6,186,336.00	1.95%	8,298,905.58	2.21%	-25.46%
原料药及中间体	燃料及动力	8,284,659.77	2.61%	8,955,152.05	2.39%	-7.49%
原料药及中间体	制造费用	29,939,310.66	9.43%	31,298,009.38	8.34%	-4.34%
药用辅料	原材料	3,862,204.06	1.22%	5,190,978.31	1.38%	-25.60%
药用辅料	直接人工	1,372,163.48	0.43%	1,644,198.28	0.44%	-16.55%
药用辅料	燃料及动力	926,148.60	0.29%	1,090,456.98	0.29%	-15.07%
药用辅料	制造费用	2,411,791.63	0.76%	1,989,474.08	0.53%	21.23%
其他	原材料	2,825,031.98	0.89%	3,964,399.17	1.06%	-28.74%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报告期内，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昂利康（杭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并于2020年5月11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将其纳入公司本期合并范围。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4月3日、2020年5月12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在杭州市钱塘新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7）、《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8）。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572,476,889.26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4.39%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239,254,348.30	18.55%
2	第二名	122,500,750.25	9.50%
3	第三名	94,186,848.71	7.30%
4	第四名	63,735,348.48	4.94%
5	第五名	52,799,593.52	4.09%
合计	--	572,476,889.26	44.39%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在主要客户中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拥有权益等。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32,485,516.93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59.33%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	--------	-----------

1	第一名	98,168,141.70	25.05%
2	第二名	54,646,017.40	13.95%
3	第三名	44,269,911.50	11.30%
4	第四名	23,814,543.69	6.08%
5	第五名	11,586,902.64	2.96%
合计	--	232,485,516.93	59.33%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在主要供应商中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拥有权益等。

3、费用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690,889,752.40	765,204,177.14	-9.71%	
管理费用	54,586,984.14	64,684,113.17	-15.61%	
财务费用	-18,051,004.64	-19,685,643.52	-8.30%	
研发费用	43,877,077.63	37,347,141.06	17.48%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投入研发经费43,877,077.63元。

(1) 公司重要的仿制药研发项目的进展情况如下：

序号	药品名称	注册分类	治疗领域	研发进度	研发方式	合作模式
1	替格瑞洛片	仿制药4类	抗血小板药物	已申报注册	合作研发	公司与泓博智源按约定比例共享权益【注】
2	艾地骨化醇及软胶囊	仿制药4类	骨质疏松症	已完成BE临床	合作研发	公司与美福润按约定比例共享权益
3	复方α-酮酸片	仿制药4类	慢性肾病	已完成药学研究	自主研发	
4	聚卡波非钙片	仿制药4类	慢性便秘患者	药学研究	自主研发	
5	沙库巴曲缬沙坦钠原料药和制剂	仿制药4类	抗心衰	药学研究	合作研发	公司与苏州晶云、鹏旭医药按约定比例共享权益
6	布瓦西坦原料及制剂	仿制药3类	抗癫痫	药学研究	合作研发	公司与鹏旭医药、海晶生物、医溯源按约定比例共享权益
7	碳酸镧及片	仿制药4类	高磷酸盐血症	药学研究	合作研发	公司与美福润按约定比例共享权益
8	七氟烷吸入剂	仿制药4类	麻醉	药学研究	合作研发	公司与海西联合药业按约定比例共享权益
9	地氟烷吸入剂	仿制药4类	麻醉	药学研究	合作研发	

注：2021年3月，公司与泓博智源签署了合作协议，替格瑞洛片的研发由公司自主研发调整为合作研发。

(2) 公司重要产品的一致性评价工作的进展情况如下:

序号	药品名称	治疗领域	研究进度
1	苯磺酸左氨氯地平片 (2.5mg)	抗高血压类	已申报注册
2	苯磺酸左氨氯地平片 (5mg)		
3	头孢克肟胶囊 (50mg)	抗感染类	已完成BE
4	头孢克肟胶囊 (100mg)		
5	硝苯地平缓释片 (10mg)	抗高血压类	临床BE研究
6	头孢拉定胶囊 (0.25g)	抗感染类	已完成处方工艺和质量标准研究
7	头孢氨苄胶囊 (0.125g)	抗感染类	已完成处方工艺和质量标准研究
8	马来酸曲美布汀分散片 (0.1g)	胃肠道易激综合征	已完成处方工艺和质量标准研究
9	多潘立酮片 (10mg)	胃肠道易激综合征	已完成处方工艺和质量标准研究
10	头孢克洛胶囊 (0.25g)	抗感染类	已完成处方工艺研究
11	铝碳酸镁咀嚼片 (0.5g)	抗胃酸药	已完成处方工艺研究
12	头孢克洛颗粒 (0.125g)	抗感染类	已完成处方工艺研究
13	注射用哌拉西林钠他唑巴坦钠 (1.25g)	抗感染类	药学研究初期
14	注射用哌拉西林钠他唑巴坦钠 (2.5g)		

(3) 报告期内, 公司取得了8项药品再注册批件,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药品名称	剂型	药品批准文号	批准日期
1	硝苯地平缓释片 (I) (10mg)	片剂	国药准字H33020046	2020.04.26
2	肌醇烟酸酯片 (0.2g)	片剂	国药准字H33020045	2020.01.07
3	盐酸乙胺丁醇片 (0.25g)	片剂	国药准字H33020047	2020.01.07
4	西沙必利片 (5mg)	片剂	国药准字H20041577	2020.01.07
5	铝碳酸镁咀嚼片 (0.5g)	片剂	国药准字H20064289	2020.06.03
6	盐酸班布特罗片 (10mg)	片剂	国药准字H20030775	2020.01.07
7	胶体果胶铋胶囊 (50mg)	胶囊剂	国药准字H20043516	2020.01.07
8	胶体果胶铋胶囊 (0.1g)	胶囊剂	国药准字H20056517	2020.01.07

(4) 报告期内, 公司获授1项专利,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授权公告日	专利类型
1	ZL201711001305.4	枸橼酸莫沙必利片剂及其制备方法	2020年06月12日	发明专利

(5) 报告期内, 公司3项专利申请获得受理,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专利申请日	状态
1	202011546314.3	一种注射用混悬油剂及其制备方法	2020年12月24日	已受理
2	202011546339.3	一种消旋羟蛋氨酸钙的制备方法	2020年12月24日	已受理
3	202011550618.7	一种罗沙司他中间体的合成方法	2020年12月24日	已受理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0 年	2019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 (人)	83	79	5.06%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9.12%	9.07%	0.05%
研发投入金额 (元)	43,877,077.63	37,347,141.06	17.4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40%	2.67%	0.73%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82,006,807.92	1,740,827,674.17	-14.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83,393,821.62	1,527,334,570.06	-15.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612,986.30	213,493,104.11	-6.9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888,955.57	3,405,500.00	4,418.8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225,835.00	232,199,279.64	-42.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63,120.57	-228,793,779.64	109.0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7,370,437.0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965,138.89	97,338,722.60	2.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405,298.14	-97,338,722.60	282.2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6,347,139.37	-112,580,469.49	452.0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109.03%，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结构性存款赎回所致；

（2）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282.26%，主要系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3）报告期内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增加452.06%，主要系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公司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且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

适用

单位：元

	2020 年末		2020 年初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金额	占总资 产比例		
货币资金	854,065,815.13	44.01%	527,697,343.19	38.10%	5.91%	较期初增加 61.85%，主要系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以及上期购买结构性存款在报告期内赎回所致
应收账款	211,615,428.35	10.90%	154,982,876.28	11.19%	-0.29%	较期初增加 36.54%，主要系报告期内第四季度头孢原料药收入增加所致
存货	262,997,604.97	13.55%	139,004,353.59	10.04%	3.51%	较期初增加 89.20%，主要系报告期末原材料及库存商品库存增加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1,534,528.62	0.08%	1,707,188.96	0.12%	-0.04%	
长期股权投资	75,085,720.83	3.87%	23,748,998.08	1.71%	2.16%	较期初增加 216.16%，主要系报告期内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增加所致
固定资产	276,436,198.53	14.24%	262,325,382.00	18.94%	-4.70%	
在建工程	113,071,503.21	5.83%	42,255,968.56	3.05%	2.78%	较期初增加 167.59%，主要系报告期内在建工程投入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10,006,263.89	0.52%			0.52%	较期初增加 10,006,263.89 元，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0.00%	100,054,166.67	7.22%	-7.22%	较期初减少 100,054,166.67 元，主要系报告期内结构性存款到期赎回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27,529,115.03	1.42%	13,438,752.61	0.97%	0.45%	较期初增加 104.85%，主要系报告期末未到期结算的票据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556,060.52	0.03%	3,514,651.25	0.25%	-0.22%	较期初减少 84.18%，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应收减资款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1,455,797.91	0.59%	7,071,280.53	0.51%	0.08%	较期初增加 62.00%，主要系报告期末留抵增值税和预缴所得税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878,783.25	1.18%	17,262,095.02	1.25%	-0.07%	较期初增加 32.54%，主要系期末预提费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245,345,939.60	12.64%	76,248,819.66	5.51%	7.13%	较期初增加 221.77%，主要系报告期末应付原材料货款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405,499.64	0.02%			0.02%	较期初增加 405,499.64 元，主要系报告期内执行新收入准则所致
合同负债	7,800,590.83	0.40%	17,050,383.25	1.23%	-0.83%	较期初减少 54.25%，主要系报告期末收到的预收款项减少所致
应交税费	22,303,940.71	1.15%	14,793,613.85	1.07%	0.08%	较期初增加 50.77%，主要系报告期末应交增值税和应交所得税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768,977.99	0.04%	2,216,549.82	0.16%	-0.12%	较期初减少 65.31%，主要系报告期内执行新收入准则所致
递延收益	17,594,222.50	0.91%	13,341,749.04	0.96%	-0.05%	较期初增加 31.87%，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资本公积	816,254,379.29	42.06%	541,165,751.43	39.07%	2.99%	较期初增加 50.83%，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本溢价所致
专项储备	836,780.57	0.04%	1,837,455.71	0.13%	-0.09%	较期初减少 54.46%，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安全生产费使用增加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00,054,166.67	953,034.80				101,007,201.47		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9,900,000.00							19,900,000.00
上述合计	119,954,166.67	953,034.80				101,007,201.47		19,900,000.00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037,0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合计	5,037,000.00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63,661,486.76	187,799,893.97	40.39%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昂利康(杭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医药研发	新设	100,00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	不适用	长期	医药研发	本期出资 8,600 万元人民币	0.00	-170,993.25	否	2020 年 04 月 03 日	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在杭州市钱塘新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17)
福建海西联合药业有限公司	药品生产	收购	32,450,000.00	33.80%	自有资金	朱吉洪、明溪海阔医药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明溪县晴川医药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明溪县德泽医药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明溪县创新医药投资企业(有限合伙)、蒋静、覃九三、易苗、黄润彬、徐诗杰、张可	长期	药品生产	本期出资 3,245 万元人民币	0.00	-	否	2020 年 12 月 03 日	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关于拟收购福建海西联合药业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65)。
合计	--	--	132,450,000.00	--	--	--	--	--	--	0.00	-170,993.25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8年	首次公开发行A股	46,353.2	7,982.13	26,710.48	8,600	8,600	18.55%	21,409.96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0
2020年	非公开发行股票	26,737.04	0	0	0	0	0.00%	26,841.98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0
合计	--	73,090.24	7,982.13	26,710.48	8,600	8,600	11.77%	48,251.94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517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原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25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3.07元，共计募集资金51,907.5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3,350.51万元（已预付283.02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48,556.99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东方投行于2018年10月17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2,203.79万元（含前期支付主承销商283.02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46,353.2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8〕366号）。

本公司2020年年度实际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7,982.13万元，2020年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

续费等的净额为 586.83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26,710.48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767.24 万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21,409.96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271 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东方投行采用询价方式，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594.68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46.26 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7,509.98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550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26,959.98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东方投行于 2020 年 11 月 4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222.94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26,737.04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476 号）。

本公司 2020 年度尚未使用募集资金，2020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04.94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04.94 万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26,841.98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21.7 亿片（粒、支、袋）制剂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19,348.97	19,348.97	5,239.68	6,007.9	31.05%	2021 年 12 月 31 日	0	不适用	否
酶法生产 900 吨/年头孢拉定原料药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是	2,865.11	0	0	0	0.00%	变更募投	0	不适用	是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是	9,559.89	3,825	461.33	3,746.72	97.95%	2020 年 12 月 31 日	0	不适用	是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4,579.23	14,579.23		14,674.74	100.66%		0	不适用	否
杭州药物研发平台项目（2018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	否		8,600	2,281.12	2,281.12	26.52%	2025 年 12 月 31 日	0	不适用	否
杭州药物研发平台项目（2020 年非公开募投项目）	否	26,737.04	26,737.04	0	0	0.00%	2025 年 12 月 31 日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73,090.24	73,090.24	7,982.13	26,710.48	--	--	0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73,090.24	73,090.24	7,982.13	26,710.48	--	--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暂缓实施募投项目之“酶法生产 900 吨/年头孢拉定原料药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的议案》，因生产工艺提升及公司业务布局论证的原因，同意公司暂缓实施“酶法生产 900 吨/年头孢拉定原料药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p> <p>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酶法生产 900 吨/年头孢拉定原料药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扣除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20 年实验设备采购预算和项目尾款）作为出资投入昂利康医药科技，前述投入的资金全部用于“杭州药物研发平台项目”的实施和建设。</p> <p>期后，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变更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内容的议案》，公司拟将“年产 21.7 亿片（粒、支、袋）制剂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调整为“年产 21.7 亿片（粒、支、袋）制剂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将全部募集资金投入该项目。</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p>不适用</p> <p>期后，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增加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议案》，公司拟新增实施主体昂利康，新增实施地点浙江省嵊州市嵊州大道北 1000 号。</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 2018 年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募集资金 719.11 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719.11 万元，现已置换完毕。</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	---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杭州药物研发平台项目	酶法生产 900 吨/年头孢拉定原料药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8,600	2,281.12	2,281.12	26.52%	2025 年 12 月 31 日	0	不适用	否
合计	--	8,600	2,281.12	2,281.12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分具体项目)	<p>变更原因：</p> <p>1、“酶法生产 900 吨/年头孢拉定原料药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由于工艺技术的原因及公司内部生产布局重新规划，导致公司实施该技改项目的条件尚不成熟、未来运营存在不确定性，经慎重研究，公司将该项目尚未使用的全部募集资金变更到“杭州药物研发平台项目”。</p> <p>2、出于研发和人才战略的整体考量，公司计划将主要的药品研发和注册工作安排在杭州进行，因此公司将原“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扣除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20 年实验设备采购预算和项目尾款）变更至“杭州药物研发平台项目”。</p> <p>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p> <p>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酶法生产 900 吨/年头孢拉定原料药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扣除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20 年实验设备采购预算和项目尾款）作为出资投入昂利康医药科技，前述投入的资金全部用于“杭州药物研发平台项目”的实施和建设。保荐机构东方投行以及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 日在巨潮资讯网刊载的相关公告。</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昂利泰	子公司	α-酮酸的生产和销售	55,000,000	142,500,412.51	118,314,384.07	106,888,835.80	42,760,902.76	36,707,427.01
江苏悦新	子公司	医药中间体 7-ADCA 的生产和销售	160,000,000	194,036,967.34	23,133,873.35	116,772,000.29	-2,195,431.52	-2,387,431.52
昂利康医药销售	子公司	原料药及制剂产品的销售	10,000,000	48,638,810.16	21,130,566.78	427,994,881.72	3,925,876.59	2,951,979.5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昂利康医药科技	新设	影响较小
海西联合药业	收购 33.80% 股权	影响较小
昂博生物	收购 49% 股权	影响较小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当前，国家对医药行业的深度变革还将继续，带量采购常态化，使得药品价格呈现断崖式下落。药品安全、生产安全及环保监管力度的不断增大，人工、原材料成本的不断升高，都将对经营管理提出更高的

要求。

（二）公司发展战略和发展目标

公司秉承“品质决定生存、科技成就未来”的经营理念，坚持“原料药与制剂双轮驱动”的发展战略，整合内外资源，不断提高技术研发能力，优化产品布局，丰富产品结构；持续改进生产工艺，推行绿色制造技术，提高产品质量；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管理水平，实现公司的稳定、健康和可持续发展，成为具有较高品牌知名度的现代化医药企业。

（三）2021年度发展经营计划

2021年，在医药行业持续变革的背景下，公司将继续积极贯彻落实董事会的决策部署，坚持研发创新为导向，不断优化产品管线；以核心品类为重点，稳步优化营销策略；以优质项目为目标，积极参与产业整合；加快项目建设，实现原料药制剂一体化布局，确保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1、提升研发能力

研发创新和技术创新是公司保持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的根本。2021年，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进一步优化在研项目结构；以合作研发为基础，继续构建开放、协同、高效的研发合作平台；不断引进高端人才，优化技术创新团队建设，提高研发创新能力。2021年，公司继续推进新产品的注册申报工作，力争完成复方 α -酮酸片、艾迪骨化醇原料及软胶囊、布瓦西坦片剂以及七氟烷吸入剂的注册申报工作，继续推进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工作，确保苯磺酸左氨氯地平片的优势地位，并完成2-3项仿制药的一致性评价申请，积极寻找和开发新的高附加值产品，实现从传统仿制药、高端仿制药到创新药的逐步过渡，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

2、优化营销策略

公司将继续优化营销模式，改革销售团队，强化激励机制。原料药产品方面，紧盯市场变化，灵活采取多种销售策略及有效应对措施，加强重点客户的维护，在稳定头孢原料药的市场竞争格局的同时，稳步提升 α -酮酸原料药的销量，为公司增添新的利润增长点；制剂产品方面，公司将稳步加大市场推广力度，参与各地的招投标工作，确保苯磺酸左氨氯地平片在医院市场和零售市场的持续稳定增长，并积极尝试线上电商推广模式，同时，公司将以头孢克洛缓释片为重点，培育新的业绩增长点。此外，公司还将通过调整激励和考核政策，打造专业、高效的营销队伍，并不断拓宽代理渠道，加大学术推广力度，完善营销网络，积极面对药品集中采购，熟悉政策，主动应对，从而实现核心产品销售收入及市场份额的稳定增长。

3、强化合规运营

2021年，公司将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的精神为契机，进一步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和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建立健全各项制度、流程与体系，强化合规意识，形成合规文化，有效防范经营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完善IT基础设施建设，逐步推进企业信息化管理；公司将持续改善质量管理体系和EHS体系建设，牢固确立绿色发展理念，加大质量管理、EHS培训力度，不断强化员工“质量为本”的意识，保障生产经营合规有序运行。公司将不断完善财务管理体系，以集团化财务管控为目标，进一步落实全面预算管理，加强成本控制管理，推动财务分析和管控的系统化、常态化。

4、完善团队建设

2021年，公司依据年度经营目标，围绕人才梯队和干部管理，重点引进研发、生产、管理等方面的人才，保障核心领域的人力资源配置，在做好现有干部能力提升的同时，加强管培生的培养力度，做好后备人才队伍建设。公司将逐步建立完善人员激励机制和晋升机制，探索以团队持股为核心的长效激励机制的建立，营造良好的、有序的企业内部竞争环境，形成“能者上、庸者下”的干部管理机制。此外，公司将围

绕企业核心价值观加强企业文化建设，进一步改善员工的办公及生活条件，增加娱乐设施，丰富员工的业余生活，为全体员工提供安心、舒适的办公和生活环境。

5、加快项目推进

2021年，公司将以优化产业链、丰富产品线为核心，加快项目的建设和布局，增加企业核心竞争力。公司将稳步推进制剂生产基地项目的施工建设，按计划达成工程进度，保障公司未来发展所需的产能；公司将以原料-制剂一体化为目标，构建供应链竞争优势，确保成本领先；公司将以资本为手段，不断丰富公司的产品管线，积极寻找新的产品和项目。

（四）公司面临的风险

1、行业监管及行业政策变化带来的风险

近年来，随着医药体制改革不断深入，国家对医药行业的管理力度不断加大。药品审批、质量监管、公立医院改革、医保控费、药品集中带量采购、医药销售合规等系列政策措施的实施，为整个医药行业的未来发展带来重大影响，使公司面临行业政策变化带来的风险。

2、生产成本持续上涨的风险

一方面，国家安全、环保政策持续趋严、供给侧改革去产能，直接导致公司原材料成本增加，另一方面，公司人力资源成本、能源、环保成本呈现上涨趋势，公司的生产成本存在上涨的风险。

3、环保政策风险

公司为医药制造业企业，属于国家环保要求较高的行业，在生产过程中产生废水、废气、废渣及其他污染物，若处理不当，对周边环境会造成一定影响。公司一直十分重视环保工作，严格按照环保法律、法规和标准的要求进行处理和达标排放，但不能排除未来发生影响环境保护意外事件的可能。此外，随着我国对环境保护问题的日益重视，国家可能会制订更严格的环保标准和规范，这将可能增加公司的环保支出，同时还可能因为未能及时满足环保标准而受到相关部门处罚。

4、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在生产过程中，涉及重点监管危险工艺，部分部门使用易燃、易爆、有害物质的危险化学品，存在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的风险。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但仍然不排除因生产操作不当、设备故障或自然灾害等其他因素，造成意外安全生产事故，从而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5、人才缺乏及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所处医药制造行业属于资本密集型、技术密集型和人才密集型行业，稳定的研发团队是公司保持核心竞争力的基础。随着公司规模扩张和业务的拓展，公司在战略执行和推进中，可能存在管理人才和专业人才储备与公司发展需求不能很好匹配的风险。人才储备的不足，以及现有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都有可能人才资源不能满足生产经营的需求，将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

6、主要产品未能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的风险。

公司的制剂产品以仿制药为主，目前已按照相关规定开展一致性评价工作。随着国家监管法规、注册法规的日益严格，仿制药品一致性评价存在失败或者研发周期可能延长的风险。如相关产品未能通过一致性评价，可能导致相关药品失去市场准入的资格，对公司未来经营业务造成不利影响。

7、新产品研发风险

新药研发整个过程周期长、环节多，可能会存在现有技术和条件下难以克服的技术困难，或由于国家

政策因素、市场因素、产品设计缺失、临床效果不佳、成本超出预估等因素造成研发进度延迟或研发产品失败等方面的风险，给公司的发展造成一定的影响。同时，结合本公司研发规划，未来一段时间研发投入将持续增加，短期内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8、药品集中采购相关风险

随着仿制药一致性评价政策的推进以及药品带量采购的全面推开，药品的传统盈利模式受到挑战，医药市场结构正在重塑。通过一致性评价的产品部分抢占原研药市场，但价格的大幅下降也将对盈利能力造成冲击。

针对上述可能存在的风险，公司将积极关注，并及时根据具体情况进行适当调整，积极应对，努力确保2021年经营目标及计划如期顺利达成。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0年04月23日	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沟通	机构	国金证券、通用投资、中驰资产、源乘投资、睿扬投资、沅谊投资、汇鸿资产、征金资本、华宝基金、金鹰基金、国寿养老保险、群益基金工银瑞信基金、长盛基金、民生加银、兆天投资	公司基本情况介绍及问题交流	详见公司于2020年04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0-001)
2020年05月07日	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沟通	机构	长江证券、华夏久盈、招商基金、工银瑞信、万家基金、创金合信、神农投资、天弘基金、国投瑞银、国泰基金、百年保险资管、国联安、中信资管、兴证自营恒健远志、中金资管兆天、中欧基金、天风资管、国海富兰克林基金、长盛基金	公司基本情况介绍及问题交流	详见公司于2020年05月0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0-002)
2020年05月12日	董事会办公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国海证券	公司基本情况介绍及问题交流	详见公司于2020年05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0-003)
2020年07月28日	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沟通	机构	东吴证券研究所、财通证券、广发证券、国海富兰克林基金、国海证券、国联安基金、华融证券、华润元大基金、辽宁成大、磐厚动量、鹏华基金、平安银行、浦银安盛基金、人保资管、融通基金、万吨资产、新华基金、兆天投资、中庚基金、中泰证券、中信证券、中银国际证券、京渤聚投资、东海证券资管、恒晟基金、君唐资产、YT Investment、弘尚资产、固禾资产	公司基本情况介绍及问题交流	详见公司于2020年07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0-004)
2020年09月11日	公司二楼会议	实地调研	机构	五矿证券、中新融创、久银投资、财通资本、偕沅资产、尚融资本、萧山农商基金、通用投资、东方投行	公司基本情况介绍及问题交流	详见公司于2020年09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室					上发布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 2020-005)
2020 年 09 月 14 日	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沟通	机构	高毅资产、上海宁泉资产管理、江苏瑞华、拾贝投资、东方投行	公司基本情况介绍及问题交流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09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发布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 2020-006)
2020 年 09 月 17 日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会议室	其他	机构	光大保德信基金、上海大正投资、上海长风汇信股权投资基金、上海珩道投资、上海纯达资产、上海铭深资产、徐州博灏创业投资、中泰华信、偕沣资产、山东铁路基金、磐厚资本、华泰保险、福信金控、东方投行	公司基本情况介绍及问题交流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09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发布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 2020-00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的分红政策、分配原则和条件，相关决策程序完备、充分听取了独立董事及中小股东意见，维护了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0年5月8日，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2020年6月23日，公司实施了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2019年12月31日总股本90,000,000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0.00元（含税），共计派发90,000,000.00元；公司2019年度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2021年4月1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独立董事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此预案还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近3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以2018年12月31日总股本90,000,000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7.50元（含税），共计派发67,500,000.00元；公司2018年度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以2019年12月31日总股本90,000,000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0.00元（含税），共计派发90,000,000.00元；公司2019年度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3）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95,431,919股为基数（2020年12月31日总股本95,946,819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514,900股）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5.00元（含税），共计派发47,715,959.50元；公司2020年度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20 年	47,715,959.50	163,719,116.52	29.15%	0.00	0.00%	47,715,959.50	29.15%
2019 年	90,000,000.00	112,269,989.60	80.16%	0.00	0.00%	90,000,000.00	80.16%
2018 年	67,500,000.00	108,697,464.69	62.10%	0.00	0.00%	67,500,000.00	62.1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5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95,431,919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47,715,959.5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可分配利润（元）	359,474,523.94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以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 95,431,919 股为基数（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95,946,819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 514,900 股）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5.00 元（含税），共计派发 47,715,959.50 元；公司 2020 年度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不适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嵊州君泰	有关股份流通限制、自愿锁定、相关股东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等的承诺	1、自昂利康发行的股票在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昂利康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昂利康回购该部分股份。2、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本公司直接或间接减持昂利康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昂利康股票的发行价（以下称发行价）；昂利康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昂利康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昂利康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在本次发行并上市后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应对发行价进行除权除息处理。3、在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关于减持本公司于昂利康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昂利康老股（不包括本公司在昂利康本次发行股票后从公开市场中新买入的股份）事项，本公司承诺如下：①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的 12 个月内，本公司直接或间接转让所持昂利康老股不超过本公司持有昂利康老股的 20%；②在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的第 13 至 24 个月内，本公司直接或间接转让所持昂利康老股不超过在锁定期届满后第 13 个月初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昂利康老股的 20%。4、本公司持有的昂利康股份的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本公司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昂利康股份时，应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昂利康，并由昂利康及时予以公告，自昂利康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本公司方可减持昂利康股份。5、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昂利康股份的，本公司承诺违规减持昂利康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昂利康所有，同时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剩余昂利康股份的锁定期在原锁定期（包括前述第二	2018 年 10 月 10 日	长期	截至目前，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履行中。

			项承诺的延长后的锁定期) 届满后自动延长 1 年。如本公司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昂利康, 则昂利康有权将应付本公司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相等的金额收归昂利康所有。6、本承诺人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 审慎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实际控制人方南平、吕慧浩	有关股份流通限制、自愿锁定、相关股东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等的承诺	<p>1、自昂利康发行的股票在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昂利康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昂利康回购该部分股份。在本人担任昂利康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昂利康股份总数的 25%, 并且在卖出后 6 个月内不再买入昂利康的股份, 买入后 6 个月内不再卖出昂利康股份; 离职后半年内, 本人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昂利康股份, 并且上述半年期限届满后的一年内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和的 50%。2、上述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 本人减持昂利康股票的, 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昂利康股票的发行价 (以下简称“发行价”); 昂利康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 (如该日不是交易日, 则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 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本人持有昂利康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在本次发行并上市后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 应对发行价进行除权除息处理。3、在锁定期 (包括延长的锁定期) 届满后, 关于减持本人于昂利康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昂利康老股 (不包括本人在昂利康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后从公开市场中新买入的股份) 事项, 本人承诺如下: ①在锁定期 (包括延长的锁定期) 届满后的 12 个月内, 本人直接或间接转让所持昂利康老股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昂利康老股的 20%; ②在锁定期 (包括延长的锁定期) 届满后的第 13 至 24 个月内, 本人直接或间接转让所持昂利康老股不超过在锁定期届满后第 13 个月初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昂利康老股的 20%; ③减持价格将均不低于昂利康上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及股票首次公开发行的价格。若昂利康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 则上述减持价格指昂利康股票复权后的价格。4、本人持有的昂利康股份的锁定期 (包括延长的锁定期) 届满后, 本人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昂利康股份时, 应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昂利康, 并由昂利康及时予以公告, 自昂利康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 本人方可减持昂利康股份。5、如本人违反前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昂利康股份的, 本人承诺违规减持昂利康股票所得归昂利康所有, 同时本人持有剩余昂利康股份的锁定期在原股份锁定期 (包括前述第二项承诺的延长后的锁定期) 届满后自动延长 1 年。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昂利康, 则昂利康有权将应付本人在昂利康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相等的金额收归昂利康所有。6、本承诺人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 审慎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p>	2018 年 10 月 10 日	长期	截至目前, 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 该承诺事项正履行中。	

	股东杨国栋、叶树祥	有关股份流通限制、自愿锁定、相关股东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等的承诺	1、自昂利康发行的股票在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昂利康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昂利康回购该部分股份。在本人担任昂利康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昂利康股份总数的 25%，并且在卖出后 6 个月内不再买入昂利康的股份，买入后 6 个月内不再卖出昂利康股份；离职后半年内，本人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昂利康股份，并且上述半年期限届满后的一年内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和的 50%。2、上述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本人减持昂利康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昂利康股票的发行价；昂利康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昂利康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在本次发行并上市后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应对发行价进行除权除息处理。3、如本人违反前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昂利康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昂利康股票所得归昂利康所有，同时本人持有剩余昂利康股份的锁定期在原股份锁定期（包括前述第二项承诺的延长后的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 1 年。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昂利康，则昂利康有权将应付本人在昂利康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相等的金额收归昂利康所有。	2018 年 10 月 10 日	长期	截至目前，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履行中。
	股东潘小云、严立勇	有关股份流通限制、自愿锁定、相关股东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等的承诺	1、自昂利康发行的股票在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昂利康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昂利康回购该部分股份。2、除上述锁定期外，在本人担任昂利康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本人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本人申报离任 6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得超过 50%。	2018 年 10 月 10 日	长期	截至目前，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履行中。
	股东嵊州市金基医药投资有限公司、赵成建、吴伟华、汪作良、王仁民、张翠、安荣昌、浙江恒晋同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王晓琪、吕燕玲、徐爱放、叶巍涛、王浩、陈利军、楼挺华	有关股份流通限制、自愿锁定、相关股东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等的承诺	自昂利康发行的股票在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昂利康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昂利康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8 年 10 月 10 日	12 个月	截至目前，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控股股东嵊州君泰、实际控制人方南平与吕慧浩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本公司/本人郑重声明，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主营业务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2、本公司/本人将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持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从	2018 年 10 月 10 日	在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	截至目前，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

			<p>事、参与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经营业务构成潜在的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包括但不限于研制、生产和销售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研制、生产和销售产品相同或相近似的任何产品以及以任何方式为股份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竞争企业提供资金、技术、人员等方面的帮助）；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经营运作相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3、如股份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股份公司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可能与股份公司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的，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股份公司的竞争：A、停止与股份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B、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股份公司来经营；C、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4、如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股份公司的经营运作构成竞争的活动，则立即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股份公司，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股份公司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的，则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股份公司。5、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股份公司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6、本承诺函在本公司作为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及 5% 以上股东期间内/本人作为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或股东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p>		制人该承诺持续有效	该承诺事项正履行中。
	<p>控股股东嵊州君泰、公司、方南平、吕慧浩、吴哲华、叶树祥、杨国栋、蒋震山、孙黎明、杨晓慧</p>	<p>稳定股价的承诺</p>	<p>（一）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触发条件公司上市后 3 年内，若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且同时满足相关回购、增持公司股份等行为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则触发公司、控股股东、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稳定公司股价措施。（二）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措施 1、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实施顺序：（1）公司回购公司股票；（2）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前述措施中的优先顺位相关主体如果未能按照本预案履行规定的义务，或已履行相应义务后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自动触发后一顺位相关主体实施稳定股价措施（前述相应主体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条件触发称为“相应稳定股价措施触发”）。2、稳定公司股价具体措施根据股价稳定预案，在不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不迫使公司控股股东或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要约收购义务的情况下，股价稳定措施采取如下顺序与方式：（1）在公司回购的相应稳定股价措施触发后，公司将在 10 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依法作出实施回购股票的决议，并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并履行相应公告程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后，公司将依法履行相应的公告、备案及通知债权人等义务。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决议作出之日起 3 个月内，按以下原则回购股票：①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②回购股份的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p>	<p>2018年10月10日</p>	<p>3 年</p>	<p>截至目前，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履行中。</p>

		<p>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③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④单一会计年度用于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措施的情形时，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在公司回购的稳定股价措施触发后，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或者继续回购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时，公司将终止实施回购股票措施。（2）在公司控股股东相应稳定股价措施触发后，公司控股股东将在 10 个工作日内向公司送达增持公司股票书面通知（以下简称“增持通知书”），增持通知书应包括增持股份数量、增持价格、增持期限、增持目标及其他有关增持的内容。公司控股股东将在相应触发增持股价措施之日起 3 个月内增持公司股票，增持股票的金额不低于自公司上市后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20%，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不得为控股股东实施增持公司股票提供资金支持。具体增持股票的数量等事项将提前公告。超过上述标准的，本项股价稳定措施在当年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措施的情形时，公司控股股东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在公司控股股东相应稳定股价措施触发后，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或者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时，或者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将迫使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履行要约收购义务，公司控股股东将终止实施增持股票措施。在触发增持股票义务后，若控股股东未向公司送达增持通知书或虽送达增持通知书但未按披露的增持计划实施，则公司有权将该年度及以后年度应付控股股东的现金分红款项收归公司所有，直至累计金额达到控股股东自公司上市后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20% 止。（3）在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应稳定股价措施触发后，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 10 个工作日内向公司送达增持公司股票书面通知，增持通知书应包括增持股份数量、增持价格、增持期限、增持目标及其他有关增持的内容。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相应触发增持股价措施之日起 3 个月内增持公司股票，个人增持的总金额不超过上一年度于公司取得薪酬总额的 50%，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具体增持股票的数量等事项将提前公告。超过上述标准的，本项股价稳定措施在当年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措施的情形时，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若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应稳定股价措施触发后，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或者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时，</p>			
--	--	---	--	--	--

		<p>或者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将迫使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履行要约收购义务，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终止实施增持股票措施。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控股股东、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2）对于公司控股股东，如已公告增持具体计划但不能实际履行，则公司应与控股股东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控股股东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直至控股股东履行其增持义务；如已经连续两次触发增持义务而控股股东均未能提出具体增持计划，则公司可将与控股股东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控股股东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用于股份回购计划，控股股东丧失对相应金额现金分红的追索权；如对公司董事会提出的股份回购计划投弃权票或反对票，则公司可将与控股股东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控股股东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用于下次股份回购计划，控股股东丧失对相应金额现金分红的追索权。（3）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主动履行其增持义务，如个人在任职期间未能按本预案的相关约定履行其增持义务，则公司有权将应付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予以暂扣处理，直至其实际履行承诺义务为止。如个人在任职期间连续两次未能主动履行其增持义务，由控股股东、董事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更换相关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由公司董事会解聘相关高级管理人员。2、控股股东嵊州君泰承诺采取以下约束措施：若本公司未能在触发股价稳定预案条件时，按上述承诺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本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公司有权将应付本公司的现金分红予以暂扣处理，直至本公司实际履行上述承诺义务为止。如已经连续两次触发增持义务而本公司均未能提出具体增持计划，则昂利康可将与本公司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用于股份回购计划，本公司丧失对相应金额现金分红的追索权；如本公司对公司董事会提出的股份回购计划投弃权票或反对票，则昂利康可将与本公司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本公司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用于下次股份回购计划，本公司丧失对相应金额现金分红的追索权。3、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采取以下约束措施：若本人未能按上述承诺履行稳定公司股价义务，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公司有权将应付本人的薪酬予以暂扣处理，直至本人实际履行上述承诺义务为止，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本承诺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p>			
	<p>控股股东嵊州君泰、实际控制人方南平与吕慧浩</p>	<p>关于招股说明书信息披露的承诺</p>	<p>2018年10月10</p>	<p>长期</p>	<p>截至目前，承诺人未有违反承</p>

		<p>康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股票尚未上市交易前，因昂利康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昂利康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对于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本公司/本人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按照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加该期间内银行同期 1 年期存款利息，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3、若在昂利康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交易后，因昂利康本次发行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昂利康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本人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购回价格不低于回购公告前 30 个交易日（不足 30 个交易日，则以回购公告前实际交易日为准）该种股票每日加权平均价的算术平均值，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上述购回实施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本公司/本人将及时向昂利康提出预案，并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讨论。4、若因昂利康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公司将本着主动沟通、尽快赔偿、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沟通赔偿，通过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5、本公司/本人以昂利康当年及以后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中应享有的分红作为履约担保，且若本公司未履行上述购回或赔偿义务，则在履行承诺前，本公司/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的昂利康股份不得转让。</p>	日		<p>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履行中。</p>
公司	关于招股说明书信息披露的承诺	<p>1、本公司承诺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2、若在昂利康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股票尚未上市交易前，因昂利康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昂利康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对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公司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按照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加该期间内银行同期 1 年期存款利息，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3、若有权部门认定昂利康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交易后，因昂利康本次发行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昂利康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依法购回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不含原股东公开发售的股份），购回价格不低于回购公告前 30 个交易日（不足 30 个交易日，则以回购公告前实际交易日为准）该种股票每日加权平均价的算术平均值，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上述购回实施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p>	2018年10月10日	长期	<p>截至目前，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履行中。</p>

			定。本公司将及时向昂利康提出预案，并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讨论。4、若有权部门认定昂利康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公司将本着主动沟通、尽快赔偿、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沟通赔偿，通过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方南平、吕慧浩、吴哲华、叶树祥、项振华、童本立、袁弘、潘小云、严立勇、马玲玲、杨国栋、蒋震山、孙黎明、杨晓慧	关于招股说明书信息披露的承诺	本人作为公司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现就本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之真实性，承诺如下：1、本人承诺昂利康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若因昂利康本次发行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人将本着主动沟通、尽快赔偿、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沟通赔偿，通过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3、本人以当年以及以后年度自昂利康取得的税后工资作为上述承诺的履约担保，且若本人未履行上述购回或赔偿义务，则在履行承诺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的公司股份（如有）不得转让。	2018年10月10日	长期	截至目前，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履行中。
	控股股东嵊州君泰、实际控制人方南平与吕慧浩、吴哲华、叶树祥、项振华、童本立、袁弘、杨国栋、蒋震山、孙黎明、杨晓慧	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作为昂利康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将严格履行昂利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1、如果本公司/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公司/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公司所有，并将在获得收入的5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若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向公司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3、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4、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5、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	2018年10月10日	长期	截至目前，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履行中。
	公司	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若公司及公司的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招股说明书中所作出的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公司讲采取如下措施：1、公司应在上述责任主体未履行承诺的事实得到确认的次一交易日公告相关情况。上述事实确认的时间指下述时间的较早者（以下同）：（1）证监会、交易所等监管机构认定时；（2）保荐机构认定时；（3）独立董事认定时；（4）监事会认定时；（5）公司关键管理人员知道	2018年10月10日	长期	截至目前，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履行

			或应当知道时。2、如果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3、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4、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5、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			中。
	控股股东嵊州君泰	关于公司能够切实履行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	作为昂利康的控股股东，本公司承诺：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本公司将通过在股东大会上投票表决等方式，督促公司采取多种措施保证募集资金有效使用、有效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承诺如下：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2、对个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公司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将积极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如股份公司未来制定、修改股权激励方案，其将积极促使未来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与股份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其将根据未来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相关规定，积极采取一切必要、合理措施，使上述股份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有效的实施；7、不会越权干预股份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前述承诺是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若本公司签署承诺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将对股份公司或股份的其他股东给予充分、及时而有效的补偿。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公司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2018年10月10日	在作为控股股东该承诺持续有效	截至目前，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方南平、吕慧浩	关于公司能够切实履行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	作为昂利康的实际控制人，本人承诺：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本人将通过董事会投票表决，督促公司采取多种措施保证募集资金有效使用、有效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承诺如下：1、承诺不越权干预昂利康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承诺将忠实、勤勉的履行职责，维护昂利康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3、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昂利康利益；4、将积极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如股份公司未来制定、修改股权激励方案，其将积极促使未来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与股份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其将根据未来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相关规定，积极采取一切必要、合理措施，使上述股份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有效的实施前述承诺是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若本人前述承诺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其将对股份公司或股份的股东给予充分、及时而有效的补偿。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2018年10月10日	在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该承诺持续有效	截至目前，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履行中。

	方南平、吕慧浩、吴哲华、叶树祥、项振华、童本立、袁弘、杨国栋、蒋震山、孙黎明、杨晓慧	关于公司能够切实履行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	<p>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及要求，就公司本次发行涉及的每股收益即期回报被摊薄的填补回报措施等有关事项作出如下承诺：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昂利康利益；2、对个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将积极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股份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昂利康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5、如股份公司未来制定、修改股权激励方案，其将积极促使未来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与股份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昂利康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6、将根据未来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相关规定，积极采取一切必要、合理措施，使上述股份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有效的实施；7、自承诺函出具日至昂利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上市之日，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本人已作出的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前述承诺是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若本人签署承诺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其将对股份公司或股份公司的股东给予充分、及时而有效的补偿。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公司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p>	2018年10月10日	在作为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该承诺持续有效	截至目前，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履行中。
	财通基金-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天禧定增1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黄晨东-财通基金晨东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建信理财“诚鑫”多元配置混合类封闭式产品2020年第2期-财通基金建兴诚鑫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建信理财“诚益”定增封闭式理财产品2020年第1期-财通基金建兴诚益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玉泉895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银创混合策略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财通基金银创增润1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银创增盈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财通基金银创增润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银创增盈对冲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财通基金银创增润3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张继东-财通基金玉泉100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招商银行-财通基金定增优选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富国富增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基金-国泰君安证券-富	再融资股份限售	<p>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自昂利康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进行转让，同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予以限售期锁定。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对本次发行股份的锁定期另有其他要求，则参与认购昂利康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特定对象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对所持股份的锁定期进行相应调整。</p>	2020年11月27日	6个月	截至目前，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履行中。

	国基金-安信证券资产管理计划、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聚信价值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泰优选三号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资管-工商银行-华泰资产定增新机遇资产管理产品、潘旭红、上海铂绅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铂绅二十七号证券投资私募基金、上海宁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宁泉致远 39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五矿证券有限公司、谢鸿皓、张希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融享 18 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鑫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生物医药科技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大制造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价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金牛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股权激励承诺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不适用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1）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公司2020年1月1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项 目	资产负债表		
	2019年12月31日	新收入准则调整影响	2020年1月1日
预收款项	19,266,933.07	-19,266,933.07	
合同负债		17,050,383.25	17,050,383.25
其他流动负债		2,216,549.82	2,216,549.82

（2）对2020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合同变更，公司采用简化处理方法，对所有合同根据合同变更的最终安排，识别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确定交易价格以及在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之间分摊交易价格。采用该简化方法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于2019年度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5月11日，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昂利康（杭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93（含税）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费方华、屠晗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度，因非公开发行股票，公司聘请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为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持续督导期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共支付保荐费用100万元人民币。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在日常经营中存在买卖合同纠纷 1 起，涉案金额合计 23.66 万元，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对公司正常经营管理不会产生影响。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白云山昂利康	联营子公司	租赁	提供土地使用权和经营用房产	市场定价	市场价格	80.51	100.00%	81	否	电汇	未偏离市场价	2020年04月03日	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上刊载的《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
		销售商品	销售水、电、蒸汽	市场定价	市场价格	108.01	100.00%	359	否	电汇	未偏离市场价		
		提供劳务	提供安防服务费	市场定价	市场价格	18.87	100.00%	20	否	电汇	未偏离市场价		
		提供劳务	提供“三废”处理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价格	37.48	100.00%	90	否	电汇	未偏离市场价		
合计			--	--	244.87	--	55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2014年10月，广州白云山化学药科技有限公司与公司签订《关于组建化学原料药生产企业合作合同》，公司向项目公司广康医药在筹建期间免费提供土地使用权和经营用房产，筹建期满后，月租金按照18元/平方向公司支付租金。2019年12月25日，白云山昂利康吸收合并公司联营企业广康医药。吸收合并后，广康医药依法注销，其全部资产、债权债务及业务由白云山昂利康承继。2020年度，白云山昂利康按合同约定向公司支付租金合计805,101.36元（税后）。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昂利泰		2,000	2015年04月27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5年4月16日-2020年4月24日	是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昂利康		1,000	2017年10月11日	997.5	连带责任保证	2017年10月11日-2020年4月11日	是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3）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C4）		0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0		
其中：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15,000	0	0
合计		15,000	0	0

注：报告期内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系结构性存款，期内已全部赎回。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一直注重企业社会价值的实现，在追求经济效益、保护股东利益的同时，切实诚信对待和保护其他利益相关者，尤其是员工、客户的合法权益，推进企业在环境友好、资源节约、循环经济等方面建设，以自身发展影响和带动地方经济的振兴，促进公司与社会、社区、自然的协调、和谐发展。

(1)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了完整的内控制度，建立了与投资者的互动平台，在机制上保证了对所有股东的公平、公正、公开，并充分享有法律、法规、规章所规定的各项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同时，公司提供网络投票平台，为中小股东参会提供便利，确保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公司严格

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要求，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进行常规信息披露，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公司信息，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公司通过网上路演、投资者电话、传真、电子邮箱和建立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和诚信度。

(2) 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坚持“德才兼备、岗位成才、用人所长”的用人理念，视一切热忱投入、出色完成本职工作的员工为公司最宝贵的资源，公司不断改善员工的工作环境、工作条件，为员工创造、提供广阔的发展平台和施展个人才华的机会。公司充分尊重每一位员工的个性，尊重员工的个人意愿，尊重员工的选择权利。公司努力营造和谐的工作气氛，倡导简单而真诚的人际关系。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制定了系统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对人员录用、员工培训、工资薪酬、福利保障、绩效考核、内部调动、职务升迁等等进行了详细规定，并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绩效考核体系。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妇女权益保护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尊重和维员工的个人权益，切实关注员工健康、安全和满意度。

(3)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公司秉承“市场第一、客户至上”的经营理念，把客户满意度作为衡量企业各项工作的准绳，重视与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之间的互惠共赢关系，恪守诚信，为不同的病患人群或个体提供安全有效的药品服务，使其达到最优的治疗效果。公司与供应商和客户合同履行良好，各方的权益都得到了应有的保护。公司优质的产品源于优质的原辅材料，以及贯穿供应商审计评估、原材料采购管理及整个生产过程的质量管理与控制体系。公司已建立了一套较为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并在生产过程中严格按照要求进行管控，确保产品质量零缺陷。

(4) 安全与环境保护

公司历来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基本方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等国家及地方法律法规，公司编制了安全生产相关的规章制度，内容涵盖了生产经营涉及的各方面的安全生产事项，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安全生产内控体系和风险控制措施并严格执行。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将环境保护、节能减排工作纳入了重要议事日程，依靠技术改造，推行清洁生产和节能降耗工艺，有效降低生产成本。公司严格按照有关环保法规及相应标准对废水、废气、废渣进行有效综合治理，多年来积极投入践行企业环保责任，目前公司已通过ISO14001认证。

(5) 公共关系和社会公益事业

作为一家集科研、生产、销售于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始终把生命与健康作为自己追求的终极目标，做安全有效的药品。公司自成立以来，积极承担对经济、环境和社会发展的责任，积极参加社会公益活动，努力创造和谐公共关系。公司积极响应嵊州市慈善总会的号召，捐赠药品等，会同嵊州市红十字会部分困难家庭进行救助；公司还积极参与精准扶贫，参与“万企帮万村、携手奔小康”活动。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精准扶贫规划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根据《关于下达2019年东西部扶贫协作主要工作任务指标的通知》（嵊市对口办（2019）2号）文化精神，及“万企帮万村携手奔小康”村企结对协议书，公司结对马尔康市日部乡英古村；公司响应嵊州市慈善总会的号召，捐赠药品。

(3) 精准扶贫成效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其中： 1.资金	万元	22.92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2.转移就业脱贫	——	——
3.易地搬迁脱贫	——	——
4.教育扶贫	——	——
5.健康扶贫	——	——
6.生态保护扶贫	——	——
7.兜底保障	——	——
8.社会扶贫	——	——
9.其他项目	——	——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 否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昂利康	pH、COD、氨氮	连续	1	总排放口	pH: 6.68~8.4 COD:	pH: 6~9 COD: ≤500mg/L	COD: 15.11t 氨氮: 0.08t	COD: 68.25t	无

					58.303~176.366 氨氮: 0.064~1.645	氨氮: ≤35mg/L		氨氮: 4.78t	
江苏悦新	pH、COD、 氨氮	间歇性排 放（排放 期间流量 稳定）	1	污水排放 口	PH=7.1-7.3 COD=11-208.3 氨氮:3.11-23.74	pH: 6~9 COD: ≤350500mg/L 氨氮: ≤35mg/L	COD: 0.001t 氨氮: 0.0001t	COD: 14.021t 氨 氮: 1.49t	无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本部（本节所指公司本部均包含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昂利康胶囊、昂利泰）及江苏悦新环保设施运营正常，综合管理规范，环保设施满足污染治理要求且能保证实现稳定达标排放，各项污染物排放均符合相关要求。

废水：目前公司本部建有设计能力为1000t/d废水处理设施，同时江苏悦新也设有处理能力为1000t/d的污水处理系统一套，报告期内处理设施运行正常。配有相应的污水在线监控系统，公司本部监控指标为：流量、pH、COD、氨氮，江苏悦新药业有限公司监控指标为流量、pH、COD、氨氮、电导率、废水流量。

根据《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4-2008）：“企业向设置污水处理厂的城镇排水系统排放废水时，一般污染物的排放控制要求企业与城镇污水处理厂根据其污水处理能力商定或执行相关标准，并报当地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备案”。目前公司本部厂区废水经处理后达标纳管排入嵊新首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进一步集中处理，纳管执行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的三级标准，其中氨氮和总磷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氨、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相关标准。

江苏悦新废水经处理后达标纳管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滨海艾思伊环保有限公司进一步集中处理，纳管执行江苏省《化学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939-2020）。

废气：目前公司本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各类工艺废气，经车间预处理后排入厂区集中废气焚烧装置处理。根据《浙江省生态环境厅关于执行国家排放标准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的通告》（浙环发[2019]14号），厂区废气污染物从严执行《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015-2016）相关排放限值和《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特别排放限值，其中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执行GB37823-2019中表3燃烧装置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企业无组织排放控制执行《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相关要求，厂区内VOCs浓度执行GB37823-2019特别排放限值。恶臭、甲硫醚同时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二级新扩改相关排放标准。

江苏悦新工艺废气中甲苯、甲醇、非甲烷总烃污染物执行DB32/3151-2016《江苏省化学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中相应标准；氨气、硫化氢执行GB14554-93《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中二级标准；吡啶、二氯甲烷执行标准依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计算得出。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管理，严格按照相关要求自行监测或委托监测，确保所有装置正常运行，每月委托第三方监测单位进行监测，监测结果显示均达标。

固废：危险废物暂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一般固废暂存和处置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同时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均需执行环境保护部公告2013年第36号“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等三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中的要求。公司本部和江苏悦新均设有符合标准的危险废物暂存库房。固废房采取了防腐防渗、防扬尘、防雨措施，设置了泄漏收集槽和收集池，暂存库房内危险废物均分类收集、分类存放，各类危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噪声：公司本部噪声大的设备主要是大型风机、无油泵机组等，都有隔音装置。公司本部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3类（工业区）标准，即昼间65dB，夜间55dB；东侧为嵊州大道，执行GB3096-2008）中4a类标准，即昼间≤70dB，夜间≤55dB，委托监测都符合排放标准。

江苏悦新噪声大的设备主要是大型风机、无油泵机组等，都有隔音装置。江苏悦新施工期噪声排放标

准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营运期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即施工阶段昼间≤70dB，夜间≤55dB，运营阶段昼间≤65dB，夜间≤55dB，委托监测都符合排放标准。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一直以来，公司都严格按环保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做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2020年1月，公司本部完成国家版排污许可证变更。2020年12月，公司本部完成了国家版排污许可证的延续，江苏悦新完成了国家版排污许可证变更与国家版排污许可证的延续。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本部2018年委托有资质单位修订了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2018年6月通过了专家评审，并落实完成备案，报告期内按照预案要求组织演练、总结。公司落实日常检查，落实应急措施，确保事故发生后能够得到及时有效解决，不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

江苏悦新药业有限公司2020年委托有资质单位修订了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2020年5月30日通过了专家评审，2020年7月21日完成备案，报告期内按照预案要求组织演练、总结。公司落实日常检查，落实应急措施，确保事故发生后能够得到及时有效解决，不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编制了环境自行监测方案，按照自行监测方案要求进行自检和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监测。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3月6日期间，公司累计收到政府补助35,857,867元，其中33,300,871元为政府暂拨的补助款项，此事项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1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

2020年3月7日至2020年12月29日期间，公司累计收到政府补助 12,813,358.46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3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6）。

截止本报告期末，上述补助款中尚有9,265,711元暂未收到政府的确认文件。

2、2020年4月1日和2020年5月8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2019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在杭州市钱塘新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在杭州市钱塘新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昂利康医药科技，2020年5月11日，昂利康医药科技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3日、2020年5月1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在杭州市钱塘新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7）、《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8）。

3、2020年4月2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并经公司2020年5月8日召开的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6,000万元（含56,000万元），此事项详见2020年4月21日、2020年5月9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2020年8月31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得通过，并于2020年9月24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271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250万股新股。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5,946,819股于2020年11月2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具体情况详见2020年9月1日、2020年9月25日、2020年11月26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4、为进一步加强优势互补和业务协同，在头孢原料药全产业链上形成合作，公司与川宁生物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1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关于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8）。报告期内，公司向其采购原材料共9,816.81万元。

5、2020年12月1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收购福建海西联合药业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3,245万元人民币向明溪县创新医药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明溪海阔医药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明溪县晴川医药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朱吉洪、黄杰收购合计海西联合药业33.80%的股权（对应的认缴出资额为3,245万元人民币）。2020年12月23日，海西联合药业已完成相关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并取得了明溪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3日、2020年12月2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关于拟收购福建海西联合药业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5）、《关于收购福建海西联合药业有限公司部分股权进展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5）。

6、2020年12月14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投资嘉兴元徕元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议案》，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4,000万元参与投资嘉兴元徕元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1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关于参与投资嘉兴元徕元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9）。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向嘉兴元徕元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2,000万元。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2020年8月，经海昶生物股东会决议，同意郭远志、刘书岳、宁波白橡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DCG Partners Limited向海昶生物增资7,880万元人民币，合计获取该公司11.6088%股权，公司持有海昶生物的出资比例由9.5434%降至8.4355%，2020年12月9日，上述股东与原股东签署了《投资协议书》；2020年12月，经海昶生物股东会决议，同意国投（上海）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向海昶生物增资1.1亿元人民币，获取该公司10.8911%股权，公司持有海昶生物的出资比例由8.4355%降至7.5168%，2020年12月13日，国投（上海）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与原股东签署了《增资协议》和《股东协议》。公司在该两次增资过程中均放弃优先增资权，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经营管理层会议审议通过。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7,550,000	52.83%	5,946,819			-1,050,600	4,896,219	52,446,219	54.66%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47,550,000	52.83%	5,946,819			-1,050,600	4,896,219	52,446,219	54.66%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34,000,000	37.78%	4,865,972				4,865,972	38,865,972	40.51%
境内自然人持股	13,550,000	15.05%	1,080,847			-1,050,600	30,247	13,580,247	14.15%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2,450,000	47.17%				1,050,600	1,050,600	43,500,600	45.34%
1、人民币普通股	42,450,000	47.17%				1,050,600	1,050,600	43,500,600	45.3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90,000,000	100.00%	5,946,819				5,946,819	95,946,819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高管锁定股发生变动引起股本结构的变动；
- 2、2020年11月27日，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 5,946,819 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2271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5,946,819股于2020年11月2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已于 2020 年 11 月 12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相关登记材料并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登记。本次新增股份于该批股份上市日（2020 年 11 月 27 日）的前一交易日日终登记到账，并正式列入公司的股东名册。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的影响，详见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的影响，报告期初每股净资产为 10.72 元，报告期末每股净资产为 13.75 元。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叶树祥	1,837,500		463,125	1,389,375	高管锁定股	所持限售股每年年初按上年 25%解除限售
杨国栋	1,837,500		459,375	1,378,125	高管锁定股	所持限售股每年年初按上年 25%解除限售
潘小云	375,000		101,250	303,750	高管锁定股	所持限售股每年年初按上年 25%解除限售
严立勇	375,000		101,050	303,150	高管锁定股	所持限售股每年年初按上年 25%解除限售
张希斌		389,105		389,105	2020 年非公开增发新股	自发行之日（2020 年 11 月 27 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
潘旭虹		345,871		345,871	2020 年非公开增发新股	自发行之日（2020 年 11 月 27 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
谢鸿皓		345,871		345,871	2020 年非公开增发新股	自发行之日（2020 年 11 月 27 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聚		207,523		207,523	2020 年非公	自发行之日（2020

信价值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增发新股	年 11 月 27 日) 起 6 个月内不转让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1,188,932		1,188,932	2020 年非公开增发新股	自发行之日 (2020 年 11 月 27 日) 起 6 个月内不转让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金牛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7,522		207,522	2020 年非公开增发新股	自发行之日 (2020 年 11 月 27 日) 起 6 个月内不转让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价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6,467		86,467	2020 年非公开增发新股	自发行之日 (2020 年 11 月 27 日) 起 6 个月内不转让
华泰优选三号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48,508		648,508	2020 年非公开增发新股	自发行之日 (2020 年 11 月 27 日) 起 6 个月内不转让
富国基金—国泰君安证券—富国基金—安信证券资产管理计划		86,467		86,467	2020 年非公开增发新股	自发行之日 (2020 年 11 月 27 日) 起 6 个月内不转让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生物医药科技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6,170		216,170	2020 年非公开增发新股	自发行之日 (2020 年 11 月 27 日) 起 6 个月内不转让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鑫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7,523		207,523	2020 年非公开增发新股	自发行之日 (2020 年 11 月 27 日) 起 6 个月内不转让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大制造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3,761		103,761	2020 年非公开增发新股	自发行之日 (2020 年 11 月 27 日) 起 6 个月内不转让
华泰资管—工商银行—华泰资产定增新机遇资产管理产品		345,871		345,871	2020 年非公开增发新股	自发行之日 (2020 年 11 月 27 日) 起 6 个月内不转让
上海宁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宁泉致远 39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529,615		529,615	2020 年非公开增发新股	自发行之日 (2020 年 11 月 27 日) 起 6 个月内不转让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融享 18 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6,170		216,170	2020 年非公开增发新股	自发行之日 (2020 年 11 月 27 日) 起 6 个月内不转让
财通基金—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玉泉 895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08,085		108,085	2020 年非公开增发新股	自发行之日 (2020 年 11 月 27 日) 起 6 个月内不转让
财通基金—建信理财“诚益”定增封闭式理财产品 2020 年第 1 期—财通基金建兴诚益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64,851		64,851	2020 年非公开增发新股	自发行之日 (2020 年 11 月 27 日) 起 6 个月内不转让
财通基金—银创增盈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财通基金银创增润 2		43,234		43,234	2020 年非公开增发新股	自发行之日 (2020 年 11 月 27 日) 起 6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个月内不转让
财通基金—建信理财“诚鑫”多元配置混合类封闭式产品 2020 年第 2 期—财通基金建兴诚鑫 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64,851		64,851	2020 年非公开增发新股	自发行之日（2020 年 11 月 27 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
财通基金—银创增盈对冲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财通基金银创增润 3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0,808		10,808	2020 年非公开增发新股	自发行之日（2020 年 11 月 27 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
财通基金—招商银行—财通基金定增优选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617		21,617	2020 年非公开增发新股	自发行之日（2020 年 11 月 27 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
财通基金—黄晨东—财通基金晨东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1,617		21,617	2020 年非公开增发新股	自发行之日（2020 年 11 月 27 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
财通基金—银创混合策略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财通基金银创增润 1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0,808		10,808	2020 年非公开增发新股	自发行之日（2020 年 11 月 27 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
上海铂绅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铂绅二十七号证券投资私募基金		345,871		345,871	2020 年非公开增发新股	自发行之日（2020 年 11 月 27 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
财通基金—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基金天财禧定增 1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3,234		43,234	2020 年非公开增发新股	自发行之日（2020 年 11 月 27 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
财通基金—张继东—财通基金玉泉 100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1,617		21,617	2020 年非公开增发新股	自发行之日（2020 年 11 月 27 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
富国富增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4,850		64,850	2020 年非公开增发新股	自发行之日（2020 年 11 月 27 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
合计	4,425,000	5,946,819	1,124,800	9,321,219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昂利康	2020 年 10 月 20 日	46.26	5,946,819	2020 年 11 月 27 日	5,946,819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之发行	2020 年 11 月 26 日

							情况报告书暨上市公告书》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271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5,946,819股于2020年11月2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271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5,946,819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6.26元/股，上述新增股份于2020年11月2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90,000,000股变更为95,946,819股。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267,370,437.03元，其中计入实收股本人民币5,946,819.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261,423,618.03元，进一步改善了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充实了公司的资本实力。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09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32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嵊州市君泰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44%	34,000,000		34,000,000			
方南平	境内自然人	5.52%	5,300,000		5,300,000			
吕慧浩	境内自然人	3.60%	3,450,000		3,450,000		质押	2,237,200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聚信价值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71%	2,600,000	2,370,000	207,523	2,392,477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5%	2,158,932	2,158,932	1,188,932	970,000		
嵊州市金基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0%	1,534,970	-1,777,100		1,534,970		
叶树祥	境内自然人	1.51%	1,452,500	-400,000	1,389,375	63,125	质押	760,000
杨国栋	境内自然人	1.44%	1,379,999	-457,501	1,378,125	1,874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信睿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4%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吴伟华	境内自然人	0.79%	760,079	-1,368,491		760,079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嵊州市君泰投资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股东，方南平与吕慧浩已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两者合计持有嵊州市君泰投资有限公司 60.30% 股权，以上 3 名股东构成一致行动人。叶树祥、杨国栋分别持有嵊州君泰 17.06%、1.47% 股权，吴伟华兄弟之配偶尹若菲持有嵊州君泰 21.18% 的股权，除以上情况外，未知公司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聚信价值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392,477	人民币普通股	2,392,477					
嵊州市金基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1,534,970	人民币普通股	1,534,97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信睿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9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70,000					
吴伟华	760,079	人民币普通股	760,079					
刘昭和	466,000	人民币普通股	466,0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信企业精选两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50,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信增利动态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21,809	人民币普通股	421,809					
吴守常	421,000	人民币普通股	421,000					
卢如兰	330,700	人民币普通股	330,7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同时，除吴伟华兄弟之配偶尹若菲持有嵊州君泰 21.18% 股权的情形外，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与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限售股东刘昭和通过普通账户持有 0 股，通过信用账户持有 466000 股，合计共持有公司股份 466000 股；无限售股东吴守常通过普通账户持有 55000 股，通过信用账户持有 366000 股，合计共持有公司股份 421000 股；无限售股东							

	卢如兰通过普通账户持有 0 股，通过信用账户持有 330700 股，合计共持有公司股份 330700 股。
--	---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嵊州市君泰投资有限公司	方南平	2008 年 01 月 21 日	913306836716160332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物业管理；销售：服饰、领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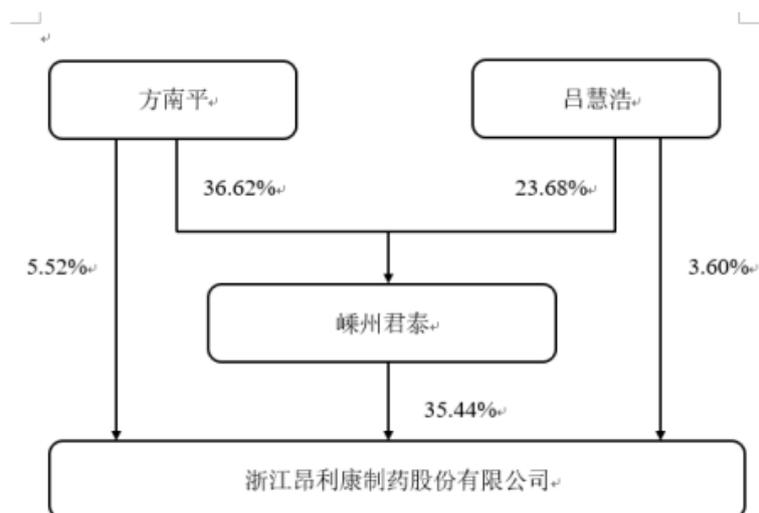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方南平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吕慧浩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p>方南平先生：1967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曾任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新昌制药厂员工、分析室主任及质保部常务副部长，浙江昂利康制药厂副厂长、党支部书记，浙江昂利康制药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海昶生物董事，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兼任嵊州君泰董事长、昂利泰董事长、江苏悦新董事、白云山昂利康董事、昂利康医药销售董事。</p> <p>吕慧浩先生：1970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新昌制药厂国际贸易部副经理，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国际供应部经理，浙江昂利康制药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浙江福朋医药有限公司董事、内蒙古信汇制药有限公司董事、珠海亿联德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任嵊州君泰董事、昂利康胶囊董事长、昂博生物董事长、昂利康医药销售董事长兼总经理、珠海亿联德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监事、白云山昂利康董事、海西联合药业董事。</p>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方南平	董事长	现任	男	54	2014年12月09日	2024年01月04日	5,300,000				5,300,000
吕慧浩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1	2014年12月09日	2024年01月04日	3,450,000				3,450,000
蒋震山	董事	现任	男	52	2019年03月28日	2024年01月04日					
	总经理				2021年01月05日						
吴哲华	董事	现任	男	59	2014年12月09日	2024年01月04日					
莫卫民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4	2021年01月05日	2024年01月04日					
袁弘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1	2018年08月20日	2024年01月04日					
赵秀芳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52	2021年01月05日	2024年01月04日					
潘小云	监事	现任	男	55	2014年12月09日	2024年01月04日	405,000		101,250		303,750
李灵	监事	现任	女	41	2021年01月05日	2024年01月04日					
赵林莉	监事	现任	女	38	2021年01月05日	2024年01月04日					
杨国栋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4	2014年12月09日	2024年01月04日	1,837,500		457,501		1,379,999
孙黎明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44	2017年05月10日	2024年01月04日					
毛松英	财务总监	现任	女	43	2021年01月05日	2024年01月04日					
叶树祥	董事	离任	男	54	2014年12月09日	2021年01月05日	1,852,500		400,000		1,452,500
项振华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4	2014年12月09日	2021年01月05日					
童本立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71	2014年12月09日	2021年01月05日					
徐爱放	监事	离任	女	58	2018年12月10日	2021年01月05日	500,000		125,000		375,000
马玲玲	监事	离任	女	46	2014年12月09日	2021年01月05日					
杨晓慧	财务总监	离任	女	49	2017年04月18日	2021年01月05日					
合计	--	--	--	--	--	--	13,345,000	0	1,083,751	0	12,261,249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叶树祥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1 年 01 月 05 日	任期届满离任
项振华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1 年 01 月 05 日	任期届满离任
童本立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1 年 01 月 05 日	任期届满离任
徐爱放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1 年 01 月 05 日	任期届满离任
马玲玲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1 年 01 月 05 日	任期届满离任
杨晓慧	财务总监	任期满离任	2021 年 01 月 05 日	任期届满离任
蒋震山	董事、总经理	被选举	2021 年 01 月 05 日	换届选举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聘任为公司总经理
莫卫民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1 年 01 月 05 日	换届选举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赵秀芳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1 年 01 月 05 日	换届选举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李灵	监事	被选举	2021 年 01 月 05 日	换届选举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赵林莉	监事	被选举	2021 年 01 月 05 日	换届选举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毛松英	财务总监	聘任	2021 年 01 月 05 日	聘任为公司财务总监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方南平先生：196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曾任浙江医药新昌制药厂员工、分析室主任及质保部常务副部长，浙江昂利康制药厂副厂长、党支部书记，浙江昂利康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昂利康有限”）董事长、总经理，海昶生物董事，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兼任嵊州君泰董事长、昂利泰董事长、江苏悦新董事、白云山昂利康董事、昂利康医药销售董事。

吕慧浩先生：197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浙江医药新昌制药厂国际贸易部副经理，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国际供应部经理，昂利康有限董事、副总经理，浙江福朋医药有限公司董事、内蒙古信汇制药有限公司董事、珠海亿联德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任嵊州君泰董事、昂利康胶囊董事长、昂博生物董事长、昂利康医药销售董事长兼总经理、珠海亿联德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监事、白云山昂利康董事、海西联合药业董事。

蒋震山先生：196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常州卫生材料厂职员，拜尔斯道夫（常州）有限公司物流部主管，北京嘉多宝包装有限公司供应部经理，常州大华印刷厂副总经理，北京费森尤斯卡比医药有限公司物流部经理，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昂利泰董事兼总经理，海西联合药业董事。

吴哲华先生：1962年生，中国国籍，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居民，本科学历。曾任康英国际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昂利康有限董事；现任公司董事，兼任东方生物系统有限公司（香港）董事长、嵊州君泰董事、江苏悦新董事长。

莫卫民先生：195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教授。曾任浙江工业大学分析测试中心主任、分析化学研究所所长、民盟浙江省委科技委员会主任、政协第十届和第十一届浙江省委员会委员、政协第二、三、四届杭州市下城区委员会常委。现任浙江工业大学教授，公司独立董事，浙江硕华生命科学研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兼任国家禁毒委员会非药用类麻醉和精神药品委员、浙江省分析测试协会理事长、浙江省有机硅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主任委员、中国分析测试协会理事、《理化检验》化学

分册期刊编委。其参与的“极性小分子食品污染物关键检测技术创新与应用”获得2019年度浙江省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

袁弘先生：197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教授。历任浙江医科大学助教、讲师，浙江大学药学院副教授、教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其参与的研究项目“脂质纳米载体给药系统的基础理论研究”获得2009年度高等学校科学研究成果奖自然科学二等奖，“泮托拉唑钠及制剂关键技术与产业化”获得2014年度浙江省科技进步一等奖，“促进药物靶区分布及细胞转运的递释系统研究”获得2015年度浙江省自然科学二等奖。

赵秀芳女士：196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管理学（会计学）硕士，教授，历任绍兴文理学院会计系副主任、主任、经管学院副院长，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向日葵大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大恒新纪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绍兴文理学院商学院教授，民建绍兴市委委员，绍兴市第八届政协常委，公司独立董事，兼任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潘小云先生：196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新昌永兴化工厂设备科科长、浙江昂利康制药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工程部经理、技改部经理；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大项目规划部总规划师。

李灵女士：1980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浙江昂利康胶囊有限公司财务主管，公司财务核算主管，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现任昂利泰财务经理。

赵林莉女士：198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浙江昂利康制药有限公司质量管理部QC副经理、浙江昂利泰制药有限公司质量部经理，现任公司质量管理部QA主管。

杨国栋先生：196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浙江医药新昌制药厂技术员、GMP办公室主任兼QA经理，浙江省药品认证中心副主任，昂利康有限副总经理，海昶生物董事长，杭州吉为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监事；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昂利泰董事，昂利康胶囊董事，海昶生物董事，康云华鹏执行董事，昂利康医药销售董事，昂利康（杭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杭州美裕医疗用品有限公司监事。

孙黎明先生：197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浙江京东方显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部长，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毛松英女士：197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曾任上海达克罗涂复工业有限公司财务经理、万丰奥特控股集团审计部长、万林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投资总监、执行监事，公司财务副总监，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方南平	嵊州君泰	董事长			否
吕慧浩	嵊州君泰	董事			否
吴哲华	嵊州君泰	董事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方南平	昂利泰	董事长			否
方南平	江苏悦新	董事			否
方南平	昂利康医药销售	董事			否
方南平	白云山昂利康	董事			否
吕慧浩	昂利康胶囊	董事长			否
吕慧浩	昂博生物	董事长			否
吕慧浩	昂利康医药销售	董事长、总经理			否
吕慧浩	珠海亿联德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吕慧浩	白云山昂利康	董事			否
吕慧浩	海西联合药业	董事			否
蒋震山	昂利泰	董事、总经理			否
蒋震山	海西联合药业	董事			否
吴哲华	江苏悦新	董事长			否
吴哲华	东方生物系统有限公司（香港）	董事长			否
莫卫民	浙江工业大学	教授			是
莫卫民	浙江硕华生命科学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袁弘	浙江大学	教授			是
赵秀芳	绍兴文理学院商学院	教授			是
赵秀芳	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杨国栋	昂利泰	董事			否
杨国栋	昂利康医药销售	董事			否
杨国栋	浙江海昶生物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杨国栋	昂利康胶囊	董事			否
杨国栋	康云华鹏	执行董事			否
杨国栋	杭州美裕医疗用品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已经建立并持续完善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程序。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由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组织，并建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公司业绩和个人绩效相联系的激励约束机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制度符合公司现状及相关法

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岗位职务，根据公司现行的薪酬分配制度和业绩考核规定获取薪酬。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方南平	董事长	男	54	现任	80.15	否
吕慧浩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1	现任	60.15	否
蒋震山	董事（2021年1月5日换届被选举）、总经理	男	52	现任	70.17	否
吴哲华	董事	男	59	现任	10	否
袁弘	独立董事	男	51	现任	10	否
潘小云	监事	男	55	现任	9.63	否
杨国栋	副总经理	男	54	现任	60.16	否
孙黎明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44	现任	60.15	否
叶树祥	董事（2021年1月5日任期届满离任）	男	54	离任	10	否
项振华	独立董事（2021年1月5日任期届满离任）	男	54	离任	10	否
童本立	独立董事（2021年1月5日任期届满离任）	男	71	离任	10	否
徐爱放	监事（2021年1月5日任期届满离任）	女	58	离任	12.15	否
马玲玲	监事（2021年1月5日任期届满离任）	女	46	离任	13.15	否
杨晓慧	财务总监（2021年1月5日任期届满离任）	女	49	离任	33.67	否
合计	--	--	--	--	449.38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59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19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910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93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432

销售人员	82
技术人员	179
财务人员	28
行政人员	189
合计	91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14
本科	263
大专	192
高中、职高、中专	233
初中及以下	208
合计	910

2、薪酬政策

根据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以及关键经营目标导向，以岗位职责为基础、工作绩效为尺度体现效率优先、兼顾公平、按劳分配的原则，逐步建立与市场经济相适应的企业内部分配激励机制来吸引人才和留住人才，结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制定出公司内具有公平性、行业内具有竞争力的薪酬福利制度。继续改善公司的工作生活环境，增强员工对企业的认同感和满意度，为员工提供越来越多的晋升平台，激发员工工作热情及工作积极性，实现公司与员工的共同发展。

3、培训计划

公司十分注重员工培训与职业规划，积极组织开展多种形式的岗位培训、技能培训、管理培训、学历教育和继续教育等，做到有组织、有计划、有安排、有落实，着力打造“学习型”的企业。在培训方式上采取面授讲座、视频自选课程、与高校联合继续深造等多种形式的培训方式，同时积极挖掘公司内部培训人才，致力建立一支能够支持企业内部知识传递、相互促进提高业务的专业讲师队伍及员工团队，提高员工的岗位技能和业务素质，最大限度激发员工潜能。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采取有效措施保护上市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层权责明确，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依法保障股东权利，注重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保护。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并通过网络投票等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的地位并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股东大会提案的内容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会议记录完整；议案审议程序规范、合法，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报告期内召开的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并聘请律师现场见证。

2、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选举程序规范、透明，中小股东能有充分的渠道反映意见，保障董事选任的公开、公平、公正；公司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专业结构合理。公司董事会设立了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各委员会运作良好、分工明确，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专业的意见。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均能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能够忠实、勤勉、谨慎履职，按时出席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积极参加有关培训；独立董事能独立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关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

3、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法定程序选举监事，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一名，监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合法合规。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作，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的履行监督职责，出席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对公司财务报告、资产情况、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及其他重大事项进行检查和监督，有效降低了公司的经营风险，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4、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控股股东通过股东大会依法行使权利，履行股东义务，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超越股东大会及董事会而直接干预公司经营与决策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他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5、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要求，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为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负责公司的信息披露和投资关

系管理，接待投资者来访和咨询。报告期内，公司指定《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的专业报纸和网站，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开展信息披露工作，确保公司所有投资者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同时通过网上路演、电话、电子邮件、深交所互动易平台等方式，积极与投资者互动交流，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实现投资者与公司信息交流渠道的畅通和良性互动。

6、关于相关利益者、环境保护与社会责任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利益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在保持公司持续发展、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同时，努力实现社会、股东、公司、员工等各方利益的协调与平衡，共同推动公司稳步、持续、健康地发展。公司积极践行绿色发展理念，推进资源节约、环境保护等方面的建设，不断提高企业清洁生产水平。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做到与控股股东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1、业务独立

公司业务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自身独立开展业务，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供应、生产和销售系统，不存在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或者第三方重大依赖的情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2、资产独立

公司拥有的资产独立完整，生产经营必须的房产、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商标、专利、专有技术及其他资产均属公司专有，不存在与股东单位共用的情况，资产权属明晰。公司不存在以资产、权益或信誉为公司股东或股东控股的关联方的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形；对所有资产拥有完整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因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3、人员独立

公司具有独立的人力资源管理部门，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方面已形成独立完整的体系，公司员工的工资发放、福利费用支出等均与股东严格分离。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超越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的员工队伍，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财务人员、业务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股东单位或其关联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职务。

4、机构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体系，根据《公司章程》，公司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大会，并成立了董事会、监事会，聘任了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和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已经建立了适合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职责明确，与控股股东及其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隶属关系。公司生产经营场、办公机构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也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干预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形。

5、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完整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财务人员独立，不存在于股东单位兼职情况。公司开设了独立的银行帐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也不存在将资金存入控股股东账户的情形。作为独立纳税人，本公司独立进行税务登记并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或其他单位混合纳税的情形。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自主决定资金使用事项，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财务决策和资金使用安排的情形。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9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9.97%	2020 年 05 月 08 日	2020 年 05 月 09 日	详见《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刊载的《201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36）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项振华	6	1	5	0	0	否	0
童本立	6	2	4	0	0	否	1
袁 弘	6	2	4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均能够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章制度的规定，本着对公司、投资者负责的态度，独立、公正地履行职责，密切关注公司生产经营状况、管理和内控制度的建立及运行情况，多次对公司进行实地考察，监督检查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关注国家政策、行业趋势、市场变化等外部环境对公司的影响，以及传媒、网络上出现的与公司有关的报道；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管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运用自身专业优势，在公司治理、内控建设、产品研发、发展规划和战略决策等方面提供专业性的指导意见，促进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及高效性，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一）审计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2名，并由会计专业的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及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等要求，勤勉尽责，积极开展工作，审计委员会监督公司内控制度的执行和完善情况，督导内部审计部门定期对公司对外担保、关联交易、对外投资等事项进行检查，检查公司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审核定期报告，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出具书面评估意见，有效防范、控制运营风险，规范、完善公司治理。

1、召开例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积极听取内审部的工作汇报，认真审议内审部提交的各期定期财务报告、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内控制度执行情况等报告，并将相关议案形成决议提交董事会审议。

2、根据规定，公司审计委员会勤勉尽职地履行2020年年报审计规程，充分发挥了审计委员会的审核与监督作用：

（1）审计委员会与公司内审部、财务部、年审会计师共同商讨2020年度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并根据公司年报披露的预计时间、年报审计的前期准备情况结合审计机构的工作安排，制订了较为详细的公司2020年度报告审计工作计划表；

（2）审计委员会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审阅了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告并查阅相关财务资料，认为：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严格按照财政部颁发的新会计准则要求编制，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度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科目归类、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未发现异常，同意年审注册会计师以此报表为基础开展2020年度审计工作；

（3）审计委员会委员严格按照2020年度审计工作计划表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工作进行督促，关注审计工作的进程及审计计划的执行情况，及时与年审会计师进行沟通，确保会计师事务所能够按计划完成相关审计工作，并对审计结果进行认真审核。

（4）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年审注册会计师沟通会，审计委员会审阅了《2020年度财务报告》（初步审计），并认真听取了年审注册会计师关于初步审计意见的说明及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解决方案，并出具书面意见。

(5) 审议了《公司2020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经审计），认为：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2020年度财务会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允反映了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20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同意将2020年度财务报表（经审计）提交董事会审议。

(6) 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有关年报工作规程的要求，审计委员会向董事会提交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2020年度公司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2020年度审计服务工作期间，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

鉴此，审计委员会建议董事会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2021年度的审计机构。

（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及有关制度，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考核，认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领取的薪酬、津贴与披露的情况一致；薪酬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确定依据合理，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未实施股权激励。

（三）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董事的提名、高管的选拔、培育及留用策略等进行了讨论并提出建议。

（四）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对公司经营状况和发展前景进行了深入分析，为公司战略发展的实施提出建议及意见，保证了公司发展规划和战略决策的科学性，为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提供了战略层面的支持。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科学、完善的高级管理人员考核体系及薪酬管理制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的经营战略出发，负责完成董事会下达的经营指标。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激励机制主要采取奖金与经营业绩挂钩的方式。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薪酬以各自的岗位工资为基础，并结合公司经营业绩的考核最终确定。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规模、公司业绩、行业薪酬水平等情况，拟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及方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对董事会负责，接受董事会的考核，实行责、权、利统一的考核和激励机制。公司根据自身的经营规模、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的不断发展变化，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适时进行调整。公司的激励机制符合公司现状及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股权激励。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1 年 04 月 17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董事会关于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已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加以改正；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重大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重要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一般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
定量标准	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利润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错报项目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和利润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 1%，或者利润总额的 3%，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1%但小于 2%，或者超过利润总额的 3%但小于 5%，则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2%，或者超过利润总额的 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1%，则认定为一般缺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执行。

	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1%但小于 3%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3%，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昂利康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规定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1 年 04 月 17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关于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1〕2310 号）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1 年 04 月 15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天健审{2021}2308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费方华、屠晗

审计报告正文

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昂利康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昂利康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昂利康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两票制”业务

1. 事项描述

2017年1月，国务院医改办会同国家卫生计生委等8部门联合下发通知明确，综合医改试点省（区、市）和公立医院改革试点城市的公立医疗机构要率先推行药品采购“两票制”，鼓励其他地区执行“两票制”。鉴于“两票制”业务对公司销售收入以及销售费用重大影响，我们将其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审计过程中，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了解宏观环境，关注医药行业的发展趋势，了解“两票制”业务对医药企业的影响情况；
- （2）与昂利康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进行沟通，了解公司未来经营规划以及对“两票制”应对措施，检查“两票制”下业务销售合同的签订及执行情况；
- （3）获取了公司与配送商、业务推广商签订的协议，对合同关键条款进行核实；
- （4）结合其他审计程序确认当期收入的真实性及完整性；

(5) 了解并评估管理层所采用的业务推广费用考核标准方法和所作出的重大判断和估计,检查“两票制”下推广合同签订、执行,取得并复核业务推广费台账;检查业务推广费用相关信息在财务报表中的列报情况;

(6) 实施对配送商、业务推广商函证程序。

(二)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金融工具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4应收账款。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昂利康公司财务报表所示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22,331.67万元,坏账准备为1,170.13万元,账面价值为21,161.54万元。

管理层根据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单项应收账款或应收账款组合为基础,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管理层综合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估计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管理层以账龄为依据划分组合,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根据前瞻性估计予以调整,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减值测试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减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其设计和执行是否有效,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2) 复核以前年度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后续实际核销或转回情况,评价管理层过往预测的准确性;

(3)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减值测试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充分识别已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

(4) 对于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获取并检查管理层对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预测,评价在预测中使用的关键假设的合理性和数据的准确性,并与获取的外部证据进行核对;

(5) 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及前瞻性估计,评价管理层编制的应收账款账龄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的合理性;测试管理层使用数据(包括应收账款账龄、历史损失率等)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以及对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6) 检查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7) 函证应收账款,证实应收账款账户余额的真实性、准确性;

(8) 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昂利康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昂利康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昂利康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昂利康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昂利康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昂利康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费方华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屠晗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五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54,065,815.13	527,697,343.1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54,166.6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650,664.92	27,752,545.90
应收账款	211,615,428.35	154,982,876.28
应收款项融资	27,529,115.03	13,438,752.61
预付款项	4,526,057.70	4,144,632.6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56,060.52	3,514,651.2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62,997,604.97	139,004,353.5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455,797.91	7,071,280.53
流动资产合计	1,393,396,544.53	977,660,602.6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5,085,720.83	23,748,998.0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9,900,000.00	19,9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1,534,528.62	1,707,188.96
固定资产	276,436,198.53	262,325,382.00
在建工程	113,071,503.21	42,255,968.5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6,881,363.00	38,865,231.5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69,402.75	1,259,972.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878,783.25	17,262,095.0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47,357,500.19	407,324,836.53
资产总计	1,940,754,044.72	1,384,985,439.2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6,263.8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7,384,750.00	68,073,250.00
应付账款	245,345,939.60	76,248,819.66
预收款项	405,499.64	19,266,933.07
合同负债	7,800,590.8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0,253,037.17	20,883,249.53
应交税费	22,303,940.71	14,793,613.85
其他应付款	160,921,114.52	155,905,002.0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80,786.52	280,786.52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768,977.99	
流动负债合计	545,190,114.35	355,170,868.1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7,594,222.50	13,341,749.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594,222.50	13,341,749.04
负债合计	562,784,336.85	368,512,617.2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5,946,819.00	9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16,254,379.29	541,165,751.4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836,780.57	1,837,455.71
盈余公积	46,366,801.26	43,393,391.7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59,474,523.94	288,728,816.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18,879,304.06	965,125,415.82
少数股东权益	59,090,403.81	51,347,406.1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77,969,707.87	1,016,472,822.0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40,754,044.72	1,384,985,439.21

法定代表人：方南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毛松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毛松英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17,449,585.88	449,817,202.5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54,166.6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350,112.92	27,367,625.07
应收账款	171,625,983.23	71,063,153.14
应收款项融资	24,492,445.28	11,029,529.44
预付款项	3,126,491.46	3,521,001.70
其他应收款	33,321,138.30	104,896,610.3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82,895,711.88	74,954,383.3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35,373.29
流动资产合计	1,153,261,468.95	844,739,045.5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71,172,955.53	224,309,089.3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9,900,000.00	19,9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1,534,528.62	1,707,188.96
固定资产	141,685,969.99	146,144,023.05
在建工程	75,280,559.12	13,486,107.9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1,600,928.84	22,430,947.6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38,129.45	1,066,795.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282,879.03	6,565,650.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46,695,950.58	435,609,802.57
资产总计	1,799,957,419.53	1,280,348,848.1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7,384,750.00	68,073,250.00
应付账款	101,020,977.50	47,135,071.75
预收款项	327,744.04	7,160,106.27
合同负债	7,223,564.28	
应付职工薪酬	14,561,339.28	11,713,174.95
应交税费	15,907,354.59	2,956,934.66
其他应付款	135,671,301.66	56,151,672.5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693,964.54	

流动负债合计	352,790,995.89	193,190,210.1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000,000.00	8,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7,594,222.50	13,341,749.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594,222.50	21,341,749.04
负债合计	378,385,218.39	214,531,959.1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5,946,819.00	9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42,476,153.69	567,349,722.9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7,973,409.50	45,000,000.00
未分配利润	435,175,818.95	363,467,166.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21,572,201.14	1,065,816,888.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99,957,419.53	1,280,348,848.14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289,647,101.26	1,396,193,906.33
其中：营业收入	1,289,647,101.26	1,396,193,906.3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02,938,224.04	1,237,084,715.51
其中：营业成本	317,372,992.01	375,320,678.1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4,262,422.50	14,214,249.47
销售费用	690,889,752.40	765,204,177.14
管理费用	54,586,984.14	64,684,113.17
研发费用	43,877,077.63	37,347,141.06
财务费用	-18,051,004.64	-19,685,643.52
其中：利息费用	171,402.78	124,434.06
利息收入	19,075,142.79	20,395,238.41
加：其他收益	35,285,692.99	11,320,519.2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32,795.62	-13,608,610.4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550,750.34	-13,243,088.4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37,137.30	1,404,678.8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863,406.57	-2,700,736.8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0,220.59	-421,951.3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1,681,010.13	155,103,090.28
加：营业外收入	534,692.08	666,283.87
减：营业外支出	1,470,369.04	2,079,319.3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0,745,333.17	153,690,054.76
减：所得税费用	29,443,878.50	27,231,959.4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1,301,454.67	126,458,095.3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1,301,454.67	126,458,095.3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3,719,116.52	112,269,989.60
2.少数股东损益	17,582,338.15	14,188,105.7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1,301,454.67	126,458,095.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3,719,116.52	112,269,989.6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582,338.15	14,188,105.7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81	1.25
（二）稀释每股收益	1.81	1.2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方南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毛松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毛松英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844,874,695.74	739,901,677.19
减：营业成本	272,883,087.50	335,886,175.98
税金及附加	7,917,700.67	6,568,109.03
销售费用	365,243,443.78	208,440,073.86
管理费用	30,561,646.38	32,985,353.07
研发费用	38,382,501.92	33,345,246.61
财务费用	-15,449,485.30	-17,366,696.93
其中：利息费用	9,760.02	24,434.06
利息收入	15,963,335.00	17,550,309.99
加：其他收益	34,232,126.69	11,048,314.7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693,448.49	1,801,961.0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550,750.34	-13,243,088.4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309,892.27	2,474,336.1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829,806.95	-2,700,736.8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306.38	-2,831.4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6,730,154.91	152,664,459.16
加：营业外收入	500,271.79	214,086.53
减：营业外支出	1,091,861.13	1,673,523.6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6,138,565.57	151,205,022.02
减：所得税费用	21,456,503.12	18,861,809.4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4,682,062.45	132,343,212.5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4,682,062.45	132,343,212.5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4,682,062.45	132,343,212.57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75,154,654.83	1,669,404,020.3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762,248.64	2,570,839.2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6,089,904.45	68,852,814.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82,006,807.92	1,740,827,674.1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4,001,813.84	437,157,355.7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8,315,661.37	89,508,389.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6,018,900.72	153,751,966.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5,057,445.69	846,916,858.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83,393,821.62	1,527,334,570.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612,986.30	213,493,104.1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00,000.00	2,918,2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87,201.47	24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1,754.10	197,3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0.00	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888,955.57	3,405,5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0,964,031.21	75,583,940.03
投资支付的现金	42,261,803.79	6,615,339.61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225,835.00	232,199,279.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63,120.57	-228,793,779.6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7,370,437.03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7,370,437.0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9,865,138.89	82,238,722.6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9,800,000.00	14,7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	1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965,138.89	97,338,722.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405,298.14	-97,338,722.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34,265.64	58,928.6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6,347,139.37	-112,580,469.4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0,561,312.85	563,141,782.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6,908,452.22	450,561,312.85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34,963,533.54	943,012,615.5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125,772.28	2,226,167.6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389,031.01	67,461,756.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9,478,336.83	1,012,700,539.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8,853,164.49	363,667,795.6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4,083,016.45	58,558,661.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80,715,662.37	77,092,391.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3,700,905.49	304,859,282.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7,352,748.80	804,178,131.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125,588.03	208,522,407.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00,000.00	2,918,2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487,201.47	15,54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5,501.88	46,3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4,792,692.30	41,958,127.1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8,905,395.65	60,462,627.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246,456.47	49,798,774.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7,711,803.79	126,615,339.6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41,375.93	1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0,799,636.19	326,414,113.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94,240.54	-265,951,486.7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7,370,437.0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7,370,437.0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0,009,760.02	67,538,722.6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009,760.02	82,538,722.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360,677.01	-82,538,722.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36,908.63	28,021.4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7,255,115.87	-139,939,780.0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3,191,190.10	513,130,970.1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0,446,305.97	373,191,190.10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0,000,000.00				541,165,751.43			1,837,455.71	43,393,391.76		288,728,816.92		965,125,415.82	51,347,406.19	1,016,472,822.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0,000,000.00				541,165,751.43			1,837,455.71	43,393,391.76		288,728,816.92		965,125,415.82	51,347,406.19	1,016,472,822.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946,819.00				275,088,627.86			-1,000,675.14	2,973,409.50		70,745,707.02		353,753,888.24	7,742,997.62	361,496,885.8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3,719,116.52		163,719,116.52	17,582,338.15	181,301,454.67
（二）所有者投入	5,946,819.00				261,385,815.16								267,332,634.16		267,332,634.16

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946,819.00			261,423,618.03								267,370,437.03		267,370,437.0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7,802.87								-37,802.87		-37,802.87
(三) 利润分配								2,973,409.50	-92,973,409.50			-90,000,000.00	-9,800,000.00	-99,8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973,409.50	-2,973,409.5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0,000,000.00			-90,000,000.00	-9,800,000.00	-99,8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														

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000,675.14						-1,000,675.14					-1,000,675.14
1. 本期提取								860,146.24						860,146.24					860,146.24
2. 本期使用								-1,860,821.38						-1,860,821.38					-1,860,821.38
(六) 其他					13,702,812.70									13,702,812.70	-39,340.53				13,663,472.17
四、本期期末余额	95,946,819.00				816,254,379.29			836,780.57	46,366,801.26		359,474,523.94			1,318,879,304.06	59,090,403.81				1,377,969,707.8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0,000,000.00				541,165,751.43			549,557.96	39,432,994.77		247,919,224.31		919,067,528.47	51,859,300.43	970,926,828.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0,000,000.00				541,165,751.43			549,557.96	39,432,994.77		247,919,224.31		919,067,528.47	51,859,300.43	970,926,828.90	
三、本期增减变动								1,287,897.75	3,960,396.99		40,809,592.61		46,057,887.35	-511,894.24	45,545,993.11	

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2,269,989.60		112,269,989.60	14,188,105.76	126,458,095.3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960,396.99	-71,460,396.99		-67,500,000.00	-14,700,000.00	-82,2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960,396.99	-3,960,396.9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7,500,000.00	-67,500,000.00	-14,700,000.00	-82,2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287,897.75					1,287,897.75			1,287,897.75
1. 本期提取							2,133,357.36					2,133,357.36			2,133,357.36
2. 本期使用							-845,459.61					845,459.61			-845,459.61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0,000,000.00				541,165,751.43		1,837,455.71	43,393,391.76		288,728,816.92		965,125,415.82	51,347,406.19		1,016,472,822.01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0,000,000.00				567,349,722.96				45,000,000.00	363,467,166.00		1,065,816,888.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0,000,000.00			567,349,722.96				45,000,000.00	363,467,166.00			1,065,816,888.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946,819.00			275,126,430.73				2,973,409.50	71,708,652.95			355,755,312.1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64,682,062.45			164,682,062.4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946,819.00			261,423,618.03								267,370,437.0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946,819.00			261,423,618.03								267,370,437.0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973,409.50	-92,973,409.50			-9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973,409.50	-2,973,409.5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0,000,000.00			-90,0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3,702,812.70							13,702,812.70
四、本期期末余额	95,946,819.00				842,476,153.69				47,973,409.50	435,175,818.95		1,421,572,201.1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0,000,000.00				567,349,722.96				41,039,603.01	302,584,350.42		1,000,973,676.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0,000,000.00				567,349,722.96				41,039,603.01	302,584,350.42		1,000,973,676.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960,396.99	60,882,815.58		64,843,212.5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2,343,212.57		132,343,212.5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960,396.99	-71,460,396.99		-67,5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960,396.99	-3,960,396.9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7,500,000.00		-67,50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0,000,000.00				567,349,722.96				45,000,000.00	363,467,166.00		1,065,816,888.96

三、公司基本情况

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原浙江昂利康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昂利康有限公司），昂利康有限公司以2014年9月30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12月18日在绍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浙江省绍兴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600146342118G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9,594.68万元，股份总数9,594.68万股（每股面值1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5,244.62万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4,350.06万股。公司股票已于2018年10月2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医药制造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片剂（含头孢菌素类）、硬胶囊剂（含头孢菌素类）、颗粒剂（头孢菌素类）、冻干粉针剂（青霉素类）、原料药（谷维素、糠甾醇、多索茶碱、头孢拉定、托西酸舒他西林、盐酸班布特罗、维生素E烟酸酯、左氧氟沙星、头孢氨苄、头孢羟氨苄、碘海醇、头孢泊肟酯、替米沙坦、甘草酸二铵、氨甲环酸、苯磺酸左旋氨氯地平、头孢克洛、头孢克肟、头孢呋辛钠、硫酸头孢匹罗、西沙必利、兰索拉唑、尼扎替丁、精氨酸、头孢拉定/L-精氨酸、酮亮氨酸钙、消旋酮异亮氨酸钙、酮苯丙氨酸钙、消旋羟蛋氨酸钙、酮缬氨酸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有：原料药及抗感染类、呼吸系统类、心脑血管类、消化系统类等化学制剂类药品。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2021年4月15日第三届第三次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本公司将昂利康胶囊、昂利泰、江苏悦新、昂博生物、康云华鹏、昂利康医药和昂利康医药科技7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12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 或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

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③不属于上述①或②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①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A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B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④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①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A.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B.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②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 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

①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
1年以内 (含, 下同)	5.00
1-2年	10.00
2-3年	20.00
3-4年	50.00
4-5年	80.00
5年以上	100.00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 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 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 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 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 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资产负债表日, 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 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 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2、合同资产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 (即, 仅取决于时间流逝) 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 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 (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 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13、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因公司无法控制的下列原因之一，导致非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未能在一年内完成，且公司仍然承诺出售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继续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 买方或其他方意外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公司针对这些条件已经及时采取行动，且预计能够自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起一年内顺利化解延期因素；2) 因发生罕见情况，导致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未能在一年内完成出售，公司在最初一年内已经针对这些新情况采取必要措施且重新满足了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

(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1) 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初始计量和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2)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的会计处理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3) 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以及终止确认的会计处理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②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4、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①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15、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3.00-5.00	4.75-4.85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3.00-5.00	9.50-32.33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6-10	3.00-5.00	9.50-16.17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10	3.00-5.00	9.50-19.4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 以上 (含 75%)]；4)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 以上 (含 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 以上 (含 90%)]；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

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18、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9、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专有技术	2-10
软件	5-10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0、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2、合同负债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23、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①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②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③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4、预计负债

（1）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25、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

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6、收入

（1）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收入计量原则

1）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原料药及抗感染类、呼吸系统类、心脑血管类、消化系统类等化学制剂类药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在收到客户签收的回单或经客户确认后，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离港，取得提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

27、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29、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3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该准则，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该准则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0）

1)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①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资产负债表		
	2019年12月31日	新收入准则调整影响	2020年1月1日
预收款项	19,266,933.07	-19,266,933.07	
合同负债		17,050,383.25	17,050,383.25
其他流动负债		2,216,549.82	2,216,549.82

② 对 2020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合同变更，公司采用简化处理方法，对所有合同根据合同变更的最终安排，识别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确定交易价格以及在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之间分摊交易价格。采用该简化方法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9 年度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是否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 是 □ 否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27,697,343.19	527,697,343.1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54,166.67	100,054,166.6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7,752,545.90	27,752,545.90	
应收账款	154,982,876.28	154,982,876.28	
应收款项融资	13,438,752.61	13,438,752.61	
预付款项	4,144,632.66	4,144,632.6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514,651.25	3,514,651.2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9,004,353.59	139,004,353.5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071,280.53	7,071,280.53	
流动资产合计	977,660,602.68	977,660,602.6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3,748,998.08	23,748,998.0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9,900,000.00	19,9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1,707,188.96	1,707,188.96	
固定资产	262,325,382.00	262,325,382.00	
在建工程	42,255,968.56	42,255,968.5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8,865,231.58	38,865,231.5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59,972.33	1,259,972.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262,095.02	17,262,095.0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7,324,836.53	407,324,836.53	
资产总计	1,384,985,439.21	1,384,985,439.2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8,073,250.00	68,073,250.00	
应付账款	76,248,819.66	76,248,819.66	
预收款项	19,266,933.07		-19,266,933.07
合同负债		17,050,383.25	17,050,383.2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0,883,249.53	20,883,249.53	
应交税费	14,793,613.85	14,793,613.85	
其他应付款	155,905,002.05	155,905,002.0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80,786.52	280,786.52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216,549.82	2,216,549.82
流动负债合计	355,170,868.16	355,170,868.1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3,341,749.04	13,341,749.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341,749.04	13,341,749.04	
负债合计	368,512,617.20	368,512,617.2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0,000,000.00	9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41,165,751.43	541,165,751.4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837,455.71	1,837,455.71	
盈余公积	43,393,391.76	43,393,391.7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88,728,816.92	288,728,816.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65,125,415.82	965,125,415.82	
少数股东权益	51,347,406.19	51,347,406.1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16,472,822.01	1,016,472,822.0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84,985,439.21	1,384,985,439.21	

调整情况说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01月0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49,817,202.55	449,817,202.5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54,166.67	100,054,166.6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7,367,625.07	27,367,625.07	
应收账款	71,063,153.14	71,063,153.14	
应收款项融资	11,029,529.44	11,029,529.44	
预付款项	3,521,001.70	3,521,001.70	
其他应收款	104,896,610.33	104,896,610.3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74,954,383.38	74,954,383.3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35,373.29	2,035,373.29	
流动资产合计	844,739,045.57	844,739,045.5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24,309,089.38	224,309,089.3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9,900,000.00	19,9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1,707,188.96	1,707,188.96	
固定资产	146,144,023.05	146,144,023.05	
在建工程	13,486,107.99	13,486,107.9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2,430,947.62	22,430,947.6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66,795.41	1,066,795.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6,565,650.16	6,565,650.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5,609,802.57	435,609,802.57	
资产总计	1,280,348,848.14	1,280,348,848.1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8,073,250.00	68,073,250.00	
应付账款	47,135,071.75	47,135,071.75	
预收款项	7,160,106.27		-7,160,106.27
合同负债		6,336,377.23	6,336,377.23
应付职工薪酬	11,713,174.95	11,713,174.95	
应交税费	2,956,934.66	2,956,934.66	
其他应付款	56,151,672.51	56,151,672.5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823,729.04	823,729.04
流动负债合计	193,190,210.14	193,190,210.1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000,000.00	8,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3,341,749.04	13,341,749.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341,749.04	21,341,749.04	
负债合计	214,531,959.18	214,531,959.1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0,000,000.00	9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67,349,722.96	567,349,722.9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5,000,000.00	45,000,000.00	
未分配利润	363,467,166.00	363,467,166.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65,816,888.96	1,065,816,888.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80,348,848.14	1,280,348,848.14	

调整情况说明

(4)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

(1) 安全生产费

公司按照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联合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的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昂利泰	15%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税收优惠

（1）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的《关于浙江省2020年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20〕251号），本公司被列入“浙江省2020年高新技术企业名单”，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分别为：GR202033001314，有效期为三年（2020-2022年），有效期内企业所得税按15%的税率计缴。

（2）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的《关于浙江省2019年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20〕32号），控股子公司昂利泰被列入“浙江省2019年高新技术企业名单”，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分别为：GR201933002650，有效期为三年（2019-2021年），有效期内企业所得税按15%的税率计缴。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7,787.63	34,904.97
银行存款	849,011,027.50	502,206,438.22
其他货币资金	5,037,000.00	25,456,000.00
合计	854,065,815.13	527,697,343.19

其他说明

银行存款期末数中包含应收利息2,120,362.91元，其他货币资金期末数中5,037,000.00元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存入的保证金，该等资金使用受限。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0,054,166.67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		100,054,166.67
其中：		
合计		100,054,166.67

其他说明：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0,650,664.92	27,752,545.90
合计	20,650,664.92	27,752,545.90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0,650,664.92	100.00%			20,650,664.92	27,752,545.90	100.00%			27,752,545.90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20,650,664.92	100.00%			20,650,664.92	27,752,545.90	100.00%			27,752,545.90
合计	20,650,664.92	100.00%			20,650,664.92	27,752,545.90	100.00%			27,752,545.9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3,316,741.41	100.00%	11,701,313.06	5.24%	211,615,428.35	163,660,044.74	100.00%	8,677,168.46	5.30%	154,982,876.28
其中:										
合计	223,316,741.41	100.00%	11,701,313.06	5.24%	211,615,428.35	163,660,044.74	100.00%	8,677,168.46	5.30%	154,982,876.2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中, 采用账龄损失率对照表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22,060,390.21	11,103,019.51	5.00%
1-2年	615,479.91	61,547.99	10.00%
2-3年	25,740.00	5,148.00	20.00%
3-4年	120,962.66	60,481.33	50.00%
4-5年	115,262.00	92,209.60	80.00%
5年以上	378,906.63	378,906.63	100.00%
合计	223,316,741.41	11,701,313.06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22,060,390.21
1至2年	615,479.91
2至3年	25,740.00
3年以上	615,131.29
3至4年	120,962.66
4至5年	115,262.00
5年以上	378,906.63
合计	223,316,741.41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677,168.46	5,371,432.72	2,347,288.12			11,701,313.06
合计	8,677,168.46	5,371,432.72	2,347,288.12			11,701,313.0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转回应收账款	2,347,288.12	转回
合计	2,347,288.12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药控股	40,974,417.50	18.35%	2,059,277.23
费森尤斯卡比（北京）医药经营有限公司	23,926,288.44	10.71%	1,196,314.42
上药控股	22,696,519.94	10.16%	1,134,826.00
浙江英特	13,192,581.89	5.91%	659,629.09
悦康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6,892,854.90	3.09%	344,642.75
合计	107,682,662.67	48.22%	

国药控股包括国药控股北京有限公司、国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国药控股扬州有限公司、国药控股常州医药物流中心有限公司、国药控股台州有限公司、国药控股丽水有限公司、国药控股金华有限公司、国药控股湖州有限公司、国药控股温州有限公司、国药控股广州有限公司、国药控股河南股份有限公司、国药控股四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国药控股重庆有限公司、国药集团新疆新特药业有限公司、国药控股湖南有限公司、国药控股江西有限公司、国药控股宁夏有限公司、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国药控股湖北有限公司、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国药控股甘肃有限公司、国药控股山东有限公司、国药控股吉林有限公司、国药控股和记黄埔医药（上海）有限公司、国药控股新疆阿勒泰药业有限公司、国药控股分销中心有限公司、国药控股文德医药南京有限公司、国药控股宁波有限公司、国药控股上海生物医药有限公司、国药控股贵州有限公司、国药集团汕头金石制药有限公司、国药控股铜仁有限公司、国药控股常州有限公司。

上药控股包括上药控股有限公司、上药康德乐（浙江）医药有限公司、上药控股宁波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上药控股温州有限公司、上药控股中山有限公司、上药科园信海陕西医药有限公司、上药科园信海医药吉林有限公司、上药控股广东有限公司、江西南华（上药）医药有限公司。

浙江英特包括浙江英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英特明州（宁波）医药有限公司、宁波英特药业有限公司、金华英特药业有限公司、舟山英特卫盛药业有限公司、温州市英特药业有限公司、绍兴英特大通医药有限公司、浙江英特海斯医药有限公司。

5、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27,529,115.03	13,438,752.61
合计	27,529,115.03	13,438,752.61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7,235,422.75
合计	27,235,422.75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469,592.73	98.75%	3,442,970.44	83.07%
1 至 2 年	500.72	0.01%	428,882.27	10.35%
2 至 3 年	55,964.25	1.24%	272,779.95	6.58%
合计	4,526,057.70	--	4,144,632.66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
黑龙江泰纳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269,229.85	50.14
石家庄东华金龙化工有限公司	735,560.00	16.25
浙江得恩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360,574.35	7.97
上海泰今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48,199.00	5.48
江苏三安自控仪表有限公司	163,254.60	3.61
合计	3,776,817.80	83.45

其他说明：

7、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556,060.52	3,514,651.25
合计	556,060.52	3,514,651.25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暂付款	373,154.59	329,675.31
押金保证金	256,499.50	990,277.00
应收减资款		2,400,000.00
其他	199,440.24	254,740.05
合计	829,094.33	3,974,692.36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183,570.98	1,360.00	275,110.13	460,041.11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2,300.00	-2,300.00		
--转入第三阶段		1,360.00	-1,360.00	
本期计提	26,491.08	2,300.00	5,472.60	34,263.68
本期转回	181,270.98		40,000.00	221,270.98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6,491.08	4,600.00	241,942.73	273,033.81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29,821.60
1 至 2 年	46,000.00
2 至 3 年	13,600.00
3 年以上	239,672.73
3 至 4 年	300.00
4 至 5 年	1,500.00

5 年以上	237,872.73
合计	829,094.33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60,041.11	34,263.68	221,270.98			273,033.81
合计	460,041.11	34,263.68	221,270.98			273,033.8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住房公积金	应收暂付款	174,198.00	1 年以内	21.01%	8,709.90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浙江绍兴石油分公司	其他	113,241.52	1 年以内	13.66%	5,662.08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00,200.00	200 为 3-4 年, 100,000 为 5 年以上	12.08%	100,100.00
中信银行嵊州支行	应收暂付款	62,777.91	1 年以内	7.57%	3,138.90
哈药集团三精制药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50,600.00	5 年以上	6.10%	50,600.00
合计	--	501,017.43	--	60.42%	168,210.88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64,037,455.43	33,310.96	164,004,144.47	75,934,993.49	37,835.96	75,897,157.53
在产品	16,561,360.67	445,759.23	16,115,601.44	17,194,966.28	996,967.95	16,197,998.33
库存商品	84,124,808.70	4,006,931.05	80,117,877.65	45,187,282.06	690,000.23	44,497,281.83
发出商品	1,860,095.54		1,860,095.54	336,694.59		336,694.59
委托加工物资	899,885.87		899,885.87	2,075,221.31		2,075,221.31
合计	267,483,606.21	4,486,001.24	262,997,604.97	140,729,157.73	1,724,804.14	139,004,353.59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7,835.96			4,525.00		33,310.96
在产品	996,967.95	205,990.11		757,198.83		445,759.23
库存商品	690,000.23	4,414,615.29		1,097,684.47		4,006,931.05
合计	1,724,804.14	4,620,605.40		1,859,408.30		4,486,001.24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详见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存货说明	本期已将期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售出
在产品		
库存商品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留抵增值税	10,887,394.42	5,035,907.24
预缴所得税	568,403.49	2,035,373.29
合计	11,455,797.91	7,071,280.53

其他说明：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浙江海昶 生物医药 科技有限 公司	4,305,962 .58			-1,991,53 8.46		13,702,81 2.70				16,017,23 6.82	
浙江白云 山昂利康 制药有限 公司	19,443,03 5.50	9,734,660 .39		-2,559,21 1.88						26,618,48 4.01	
福建海西 联合药业 有限公司		32,450,00 0.00								32,450,00 0.00	
小计	23,748,99 8.08	42,184,66 0.39		-4,550,75 0.34		13,702,81 2.70				75,085,72 0.83	
合计	23,748,99 8.08	42,184,66 0.39		-4,550,75 0.34		13,702,81 2.70				75,085,72 0.83	

其他说明

11、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9,900,000.00	19,900,000.00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19,900,000.00	19,900,000.00
合计	19,900,000.00	19,900,000.00

其他说明：

项目	期末数	说明
嵊州市恒丰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14,400,000.00	以上权益工具获取近期公允价值的信息不足，无市场公开报价以及近期无相关股权变动，因此采用成本代表公允价值。
浙江嵊州瑞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	
厦门中富康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00	
合计	19,900,000.00	

12、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064,196.75			3,064,196.75
2.本期增加金额				
（1）外购				
（2）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3,064,196.75			3,064,196.75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357,007.79			1,357,007.79
2.本期增加金额	172,660.34			172,660.34
（1）计提或摊销	172,660.34			172,660.34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529,668.13			1,529,668.1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534,528.62			1,534,528.62
2.期初账面价值	1,707,188.96			1,707,188.96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13、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76,436,198.53	262,325,382.00
合计	276,436,198.53	262,325,382.00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84,845,509.58	31,777,682.02	261,776,541.46	14,250,864.97	492,650,598.03
2.本期增加金额	11,457,688.56	4,825,841.19	38,283,198.60	398,575.23	54,965,303.58
(1) 购置		2,125,766.71	10,288,890.57	398,575.23	12,813,232.51
(2) 在建工程转入	11,457,688.56	2,700,074.48	27,994,308.03		42,152,071.07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12,435.79	1,073,945.06	3,211,302.19	2,312,777.98	6,810,461.02
(1) 处置或报废	212,435.79	1,073,945.06	3,211,302.19	2,312,777.98	6,810,461.02
4.期末余额	196,090,762.35	35,529,578.15	296,848,437.87	12,336,662.22	540,805,440.5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68,966,853.68	17,845,300.35	131,902,952.05	11,189,687.48	229,904,793.56
2.本期增加金额	10,290,393.07	3,600,109.90	24,668,684.55	978,650.84	39,537,838.36
(1) 计提	10,290,393.07	3,600,109.90	24,668,684.55	978,650.84	39,537,838.36
3.本期减少金额	62,689.11	904,870.40	2,321,286.30	2,204,966.52	5,493,812.33
(1) 处置或报废	62,689.11	904,870.40	2,321,286.30	2,204,966.52	5,493,812.33
4.期末余额	79,194,557.64	20,540,539.85	154,250,350.30	9,963,371.80	263,948,819.5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420,422.47		420,422.47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420,422.47		420,422.47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6,896,204.71	14,989,038.30	142,177,665.10	2,373,290.42	276,436,198.53
2.期初账面价值	115,878,655.90	13,932,381.67	129,453,166.94	3,061,177.49	262,325,382.0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通用设备	27,939.31	16,337.28	3,067.14	8,534.89	
专用设备	1,843,939.61	1,074,313.84	183,535.45	586,090.32	
合计	1,871,878.92	1,090,651.12	186,602.59	594,625.21	

14、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13,071,503.21	42,255,968.56
合计	113,071,503.21	42,255,968.56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102,977.07		1,102,977.07	2,202,158.54		2,202,158.54
年产 21.7 亿片（粒、支、袋）制剂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71,847,172.67		71,847,172.67	7,245,988.78		7,245,988.78
溶剂回收及资源利用项目	1,277,356.20		1,277,356.20	1,277,356.20		1,277,356.20
江苏悦新技改工程				8,250,233.13		8,250,233.13
RTO 尾气系统项目	10,546,236.96		10,546,236.96	10,715,081.70		10,715,081.70
雨污分流工程				8,326,801.89		8,326,801.89
杭州药物研发平台项目	22,784,603.08		22,784,603.08			
预付设备款	1,103,523.99		1,103,523.99	1,026,403.97		1,026,403.97
零星工程	4,409,633.24		4,409,633.24	3,211,944.35		3,211,944.35
合计	113,071,503.21		113,071,503.21	42,255,968.56		42,255,968.5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8,250,000.00	2,202,158.54	3,601,039.81	4,700,221.28		1,102,977.07	97.95%	97.95%				募股资金
年产 21.7 亿片（粒、支、袋）制剂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93,640,000.00	7,245,988.78	65,888,794.54	1,287,610.65		71,847,172.67	26.41%	土建完成 90%				募股资金

溶剂回收及资源利用项目	20,862,200.00	1,277,356.20				1,277,356.20	103.34%	99.00%				其他
江苏悦新技改工程		8,250,233.13	378,591.87	8,628,825.00								其他
RTO 尾气系统项目		10,715,081.70		168,844.74		10,546,236.96						其他
雨污分流工程		8,326,801.89	1,811,847.95	10,138,649.84								其他
杭州药物研发平台项目	228,088,000.00		22,784,603.08			22,784,603.08	9.99%	房屋建造 50%				募股资金
年产 300 吨酮酸产品建设项目			8,354,887.00	8,354,887.00								其他
预付设备款		1,026,403.97	77,120.02			1,103,523.99						其他
零星工程		3,211,944.35	10,070,721.45	8,873,032.56		4,409,633.24						其他
合计	580,840,200.00	42,255,968.56	112,967,605.72	42,152,071.07		113,071,503.21	--	--				--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专有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9,129,862.70			11,973,000.00	1,698,591.02	62,801,453.72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49,129,862.70			11,973,000.00	1,698,591.02	62,801,453.72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2,962,978.29			10,623,000.00	350,243.85	23,936,222.14
2.本期增加金额	1,216,313.64			600,000.00	167,554.94	1,983,868.58
(1) 计提	1,216,313.64			600,000.00	167,554.94	1,983,868.5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4,179,291.93			11,223,000.00	517,798.79	25,920,090.7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4,950,570.77			750,000.00	1,180,792.23	36,881,363.00
2.期初账面价值	36,166,884.41			1,350,000.00	1,348,347.17	38,865,231.5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16、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排污权	163,200.00	746,777.00	246,862.80		663,114.20
党建展厅	903,595.41		328,580.16		575,015.25
其他	193,176.92	237,852.67	99,756.29		331,273.30
合计	1,259,972.33	984,629.67	675,199.25		1,569,402.75

其他说明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674,811.31	704,581.66	2,145,226.61	321,783.9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84,429.25	61,134.62	7,339,446.18	1,109,167.86
信用减值准备	11,681,909.94	1,841,473.11	8,614,812.60	1,611,842.04
递延收益	14,851,380.87	2,227,707.13	9,671,170.74	1,450,675.61
预提费用	98,638,285.43	18,043,886.73	62,253,325.07	12,768,625.52
合计	130,230,816.80	22,878,783.25	90,023,981.20	17,262,095.02

(2)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878,783.25		17,262,095.02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9,403.12	62,355.86
可抵扣亏损	88,722,782.61	92,158,764.73
合计	88,742,185.73	92,221,120.59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0 年		10,048,554.33	
2021 年	8,248,463.42	8,248,463.42	
2022 年	31,498,152.38	31,498,152.38	
2023 年	11,810,631.41	11,810,631.41	
2024 年	30,552,963.19	30,552,963.19	

2025 年	6,612,572.21		
合计	88,722,782.61	92,158,764.73	--

其他说明：

18、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应付利息	6,263.89	
合计	10,006,263.89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9、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7,384,750.00	68,073,250.00
合计	77,384,750.00	68,073,25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

20、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成本采购款	197,034,879.00	49,212,918.42
应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45,797,774.96	24,990,789.46
应付经营性费用款	2,513,285.64	2,045,111.78
合计	245,345,939.60	76,248,819.6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无账龄1年以上重要的应付账款。

21、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405,499.64	
合计	405,499.6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22、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7,800,590.83	17,050,383.25
合计	7,800,590.83	17,050,383.25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23、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9,985,304.62	86,763,165.31	86,522,735.06	20,225,734.8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97,944.91	716,275.88	1,586,918.49	27,302.30
三、辞退福利		207,097.62	207,097.62	
合计	20,883,249.53	87,686,538.81	88,316,751.17	20,253,037.17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771,620.48	75,744,519.80	74,984,264.63	19,531,875.65
2、职工福利费		5,312,860.57	5,312,860.57	
3、社会保险费	554,070.37	2,472,689.04	2,709,846.12	316,913.29
其中：医疗保险费	350,793.47	2,401,227.19	2,445,123.38	306,897.28
工伤保险费	162,707.72	26,076.96	180,376.88	8,407.80
生育保险费	40,569.18	45,384.89	84,345.86	1,608.21
4、住房公积金		2,136,454.00	2,136,454.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59,613.77	1,096,641.90	1,379,309.74	376,945.93
合计	19,985,304.62	86,763,165.31	86,522,735.06	20,225,734.8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63,071.44	699,561.85	1,541,138.09	21,495.20
2、失业保险费	34,873.47	16,714.03	45,780.40	5,807.10
合计	897,944.91	716,275.88	1,586,918.49	27,302.30

其他说明：

24、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0,198,484.64	8,072,296.98
企业所得税	9,181,405.51	5,376,523.23
个人所得税	153,435.67	152,345.87
城市维护建设税	683,255.09	576,478.89
房产税	754,666.10	53,284.20
土地使用税	741,206.44	75,773.85
教育费附加	292,823.61	247,062.38
地方教育附加	195,215.75	164,708.25
环境保护税	28,000.00	25,000.00
印花税	75,447.90	50,140.20
合计	22,303,940.71	14,793,613.85

其他说明：

25、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280,786.52	280,786.52
其他应付款	160,640,328.00	155,624,215.53
合计	160,921,114.52	155,905,002.05

(1)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280,786.52	280,786.52
合计	280,786.52	280,786.52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2)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经营费用	149,077,286.29	152,959,048.72
预收政府补助款	9,265,711.00	
拆借款	1,760,000.00	1,760,000.00
押金保证金	532,601.86	782,601.86
其他	4,728.85	122,564.95
合计	160,640,328.00	155,624,215.5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26、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待转销项税额	768,977.99	2,216,549.82
合计	768,977.99	2,216,549.82

27、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3,341,749.04	8,180,818.15	3,928,344.69	17,594,222.5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3,341,749.04	8,180,818.15	3,928,344.69	17,594,222.5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1年战略性新兴产业财政补助	519,999.94			260,000.04			259,999.90	与资产相关
2013年省级企业研究院专项资金	333,333.31			166,666.68			166,666.63	与资产相关
2012年工业经济转型升级政策奖励（2012年设备贴息）	369,600.00			73,920.00			295,680.00	与资产相关
2013年度设备投资和集约节约财政专项补助资金	923,100.00			184,620.00			738,480.00	与资产相关
2014年度设备贴息奖励资金（嵊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622,800.00			103,800.00			519,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6企业培育发展专项基金（经济和信息局）	901,745.06			138,729.96			763,015.10	与资产相关
2015年度设备贴息	399,490.07			57,069.96			342,420.11	与资产相关
2017年省级重点企业研究院补助	1,749,999.94			500,000.04			1,249,999.90	与资产相关
2018年省级重点企业研究院补助（嵊州市财政局）	1,749,999.94			500,000.04			1,249,999.90	与资产相关
省级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1,433,333.39			399,999.96			1,033,333.43	与资产相关
2017年度设备贴息	1,205,014.11			140,390.04			1,064,624.07	与资产相关

2019年省级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799,999.96			200,000.04			599,999.92	与资产相关
2017年度省级重点企业研究院配套资金	2,333,333.32			500,000.04			1,833,333.28	与资产相关
浙江省昂利康药用新材料重点企业研究院配套资金		2,500,000.00		416,666.70			2,083,333.30	与资产相关
2018年度设备贴息		2,204,007.00		183,667.20			2,020,339.80	与资产相关
2019年度设备贴息		1,476,811.15		86,147.32			1,390,663.83	与资产相关
2020年度设备贴息		2,000,000.00		16,666.67			1,983,333.33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3,341,749.04	8,180,818.15		3,928,344.69			17,594,222.50	

其他说明：

28、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90,000,000.00	5,946,819.00				5,946,819.00	95,946,819.00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十六次会议和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271号）核准，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25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截至2020年11月4日止，公司实际已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5,946,819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6.26元，募集资金总额275,099,846.94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7,729,409.91元，募集资金净额为267,370,437.03元。其中，计入实收股本人民币5,946,819.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261,423,618.03元。

29、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33,843,829.32	261,423,618.03	37,802.87	795,229,644.48
其他资本公积	7,321,922.11	13,702,812.70		21,024,734.81
合计	541,165,751.43	275,126,430.73	37,802.87	816,254,379.2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公司非公开发行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261,423,618.03元，详见本节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28股本之说明。

2) 2020年10月，公司向吉林市中科博大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昂博生物49.00%的少数股东权益，购买成本77,143.40元，按取得股权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39,340.53元，差额37,802.87元调减资本公积（股本

溢价)。

3) 2020年12月, 公司联营企业海昶生物吸收其他股东增资导致公司持有份额变动, 增加其他资本公积13,702,812.70元。

30、专项储备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837,455.71	860,146.24	1,860,821.38	836,780.57
合计	1,837,455.71	860,146.24	1,860,821.38	836,780.57

其他说明, 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安监总局《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以及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3号》(财会〔2009〕8号)的相关规定, 公司本期计提安全生产费860,146.24元, 并将发生安全生产相关费用1,860,821.38元冲减专项储备。

31、盈余公积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2,741,184.09	2,973,409.50		45,714,593.59
任意盈余公积	652,207.67			652,207.67
合计	43,393,391.76	2,973,409.50		46,366,801.26

盈余公积说明, 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公司按照母公司的净利润10%与法定盈余公积计提至股本的50%孰低原则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共计计提2,973,409.50元。

32、未分配利润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88,728,816.92	247,919,224.3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88,728,816.92	247,919,224.31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3,719,116.52	112,269,989.60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973,409.50	3,960,396.99
应付普通股股利	90,000,000.00	67,5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59,474,523.94	288,728,816.92

3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85,473,154.11	314,547,960.03	1,381,032,061.34	371,356,279.02
其他业务	4,173,947.15	2,825,031.98	15,161,844.99	3,964,399.17
合计	1,289,647,101.26	317,372,992.01	1,396,193,906.33	375,320,678.19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 是 √ 否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1,285,473,154.11
其中：				
制剂				1,045,329,858.23
原料药及中间体				230,164,430.86
药用辅料				9,978,865.02
其中：				
国内销售				1,260,565,653.13
国外销售				24,907,500.98
其中：				
产品（在某一时点履行）				1,285,473,154.11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公司主要销售原料药及抗感染类、呼吸系统类、心脑血管类、消化系统类等化学制剂类药物等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履约义务通常在产品交付即视作达成：内销以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作为履约义务的达成；外销以报关、离港，且以取得提单作为履约义务的达成。付款期限按合同约定执行。产品销售通常在很短时间内完成，履约义务大多在一年或更短时间内达成。

在本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期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为17,050,383.25元。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7,800,590.83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34、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712,471.49	7,281,272.71
教育费附加	2,918,967.59	3,120,545.40
房产税	1,216,833.36	957,836.47
土地使用税	968,527.99	303,095.40
车船使用税	26,280.00	36,050.00
印花税	369,449.50	331,922.28
地方教育附加	1,945,978.40	2,080,363.64
环境保护税	103,914.17	103,163.57
合计	14,262,422.50	14,214,249.47

其他说明：

35、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务推广费	672,139,512.51	737,327,020.42
职工薪酬	16,542,071.40	18,869,472.24
办公及差旅费	1,381,741.95	2,192,288.78
业务招待费	592,061.49	1,205,245.07
运输费[注]	229,906.85	5,553,596.93
其他	4,458.20	56,553.70
合计	690,889,752.40	765,204,177.14

其他说明：

[注]本期运输费下降系公司根据新收入准则要求，将与收入相关的运输费用转列至营业成本所致

36、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6,210,434.51	14,831,878.44
办公费用	4,650,140.15	7,836,281.15

差旅费	458,183.47	968,124.82
业务招待费	2,908,158.22	3,732,893.34
中介费用	2,150,950.41	1,041,037.70
资产折旧和摊销	5,026,685.62	4,308,844.33
停工损失	20,728,591.19	27,916,471.42
其他	2,453,840.57	4,048,581.97
合计	54,586,984.14	64,684,113.17

其他说明：

37、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993,108.16	9,389,815.11
直接投入	13,587,128.79	7,013,916.80
资产折旧和摊销	8,642,023.38	5,137,454.90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10,873,114.77	13,658,490.59
新药研制的临床试验费	313,045.75	715,152.98
其他	468,656.78	1,432,310.68
合计	43,877,077.63	37,347,141.06

其他说明：

38、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71,402.78	124,434.06
利息收入	-19,075,142.79	-20,395,238.41
汇兑损益	334,265.64	-58,928.64
其他	518,469.73	644,089.47
合计	-18,051,004.64	-19,685,643.52

其他说明：

39、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928,344.69	3,065,196.7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1,118,487.17	8,196,814.69
退伍士兵增值税减免	135,000.00	
代扣税收手续费返还	103,861.13	58,507.84
合计	35,285,692.99	11,320,519.25

4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550,750.34	-13,243,088.45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投资收益	-215,080.08	-659,688.65
其中：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损益的金融资产	-215,080.08	-659,688.65
金融工具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233,034.80	294,166.67
其中：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80,000.00	240,000.00
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953,034.80	54,166.67
合计	-3,532,795.62	-13,608,610.43

其他说明：

4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2,837,137.30	1,404,678.80
合计	-2,837,137.30	1,404,678.80

其他说明：

4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863,406.57	-2,700,736.85
合计	-3,863,406.57	-2,700,736.85

其他说明：

4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80,220.59	-421,951.31
合计	-80,220.59	-421,951.31

4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160,000.00	202,000.00	160,000.00
保险理赔款	330,639.31		330,639.31
其他	44,052.77	464,283.87	44,052.77
合计	534,692.08	666,283.87	534,692.0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 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2011 年战略性新兴产业财政补助	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260,000.04	260,000.04	与资产相关
污水站废水废气处理改造项目	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环境保护厅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0.00	33,333.30	与资产相关
2013 年省级企业研究院专项资金	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科学技术厅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66,666.68	166,666.68	与资产相关
生物转化法生产头孢类原料药关键技术的研究及产业化	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科学技术厅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0.00	139,999.98	与资产相关
2012 年工业经	中共嵊州市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	否	否	73,920.00	73,920.00	与资产相关

济转型升级政策奖励	委、嵊州市人民政府		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2013 年度设备投资和集约节约财政专项补助资金	嵊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嵊州市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184,620.00	184,620.00	与资产相关
2014 年度设备贴息奖励资金	嵊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嵊州市财政局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103,800.00	103,800.00	与资产相关
2016 企业培育发展专项基金	嵊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嵊州市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138,729.96	138,729.96	与资产相关
2015 年工业政策扶持资金	嵊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嵊州市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57,069.96	57,069.96	与资产相关
2017 年省级重点企业研究院补助	嵊州市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500,000.04	500,000.04	与资产相关
2018 年省级重点企业研究院补助	嵊州市经济信息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500,000.04	500,000.04	与资产相关
2017 年度设备贴息	嵊州市人民政府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140,390.04	140,390.04	与资产相关
省级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嵊州市科学技术局、嵊州市财政局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99,999.96	399,999.96	与资产相关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2019 年省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重点研发项目)	浙江省财政厅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200,000.04	200,000.04	与资产相关
2017 年度省级重点企业研究院配套资金	嵊州市科技局办公室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500,000.04	166,666.68	与资产相关
2018 年度总部型企业培育发展专项资金	中共嵊州市委 嵊州市人民政府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183,667.20		与资产相关
2018 年度省级重点企业研究院配套资金	嵊州市科学技术局、嵊州市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416,666.70		与资产相关
2019 年度总部型企业培育发展专项资金 (2019 年设备贴息)	中共嵊州市委 嵊州市人民政府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86,147.32		与资产相关
2020 年度总部型企业培育发展专项资金 (2020 年设备贴息)	嵊州市科学技术局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16,666.67		与资产相关
2016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2020 年度总部型企业培育发展专项资金	嵊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办公室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28,304,341.85	6,768,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度市级 30 强企业、2019 年度街道纳税五强	嵊州市剡湖街道办事处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16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嵊州市科学技术局-2017 年度科技创新券补助	嵊州市科学技术局、嵊州市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169,800.00	与收益相关
嵊州市科学技术局-2018 年度科技创新券补助	嵊州市科学技术局、嵊州市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398,076.00		与收益相关
收滨海县政府工业转型升级奖金	滨海县人民政府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76,500.00	96,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社保稳岗补贴	绍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绍兴市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442,010.16	23,280.69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新增上升企业补助	中共嵊州市委、嵊州市人民政府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五星双强"创建以奖代补资金	嵊州市剡湖街道办事处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6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人才新政	中共嵊州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150,000.00	5,000.00	与收益相关
嵊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招聘补贴)	嵊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34,000.00	3,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省商务促进财政专项	嵊州市商务局、嵊州市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	否	否	47,298.00		与收益相关

资金	财政局		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参与引进与管理医药商务辅助服务单位并当年产生销售业绩	中共嵊州市剡湖街道工作委员会、嵊州市剡湖街道办事处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关于 2019 年省商务促进财政专项	嵊州市商务局、嵊州市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47,250.00		与收益相关
隐形冠军政府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办公室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度就业见习专项补助经费	嵊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41,4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度、2019 年度工业经济政策资金(专利类)	中共嵊州市委 嵊州市人民政府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34,272.00		与收益相关
进入“国千”答辩奖励	中共嵊州市剡湖街道工作委员会、嵊州市剡湖街道办事处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8,000.00		与收益相关
失业动态检测补贴	嵊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2,224.00		与收益相关
高层次人才引进培养财政专项资金	中共嵊州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文件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	否	否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定依法取得)					
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政策	嵊州市人才开发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12,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出口信保补助	嵊州市商务局、嵊州市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26,018.00		与收益相关
小微企业“两直”补助	市场监督管理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防疫贷款贴息	嵊州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102,200.00		与收益相关
社保补贴	绍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16,097.16		与收益相关
资金专利-市场监督管理局	嵊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嵊州市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补助-2019 年度民营经济发展(第 13 条)奖励	嵊州市科学技术局、嵊州市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滨海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款	盐城市滨海生态环境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23,800.00		与收益相关

滨海县应急管理局安全生产标准化奖补	盐城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11,000.00		与收益相关
滨海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滨海县劳动就业管理处以工代训补贴	滨海县人社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92,000.00		与收益相关
江苏滨海经济开发区沿海工业园管理委员会税收奖励	江苏滨海经济开发区沿海工业园管理委员会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退伍士兵就业优惠减免	嵊州市税务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122,250.00	与收益相关
鼓励开展 2018 年度服务贸易项目	嵊州市商务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促进财政专项资金(开拓国际市场项目)	嵊州市商务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62,600.00	与收益相关
嵊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18 年度高校毕业生集聚示范企业	嵊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局(嵊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嵊州市外出招才引智补贴发放企业)	嵊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23,000.00	与收益相关
嵊州市财政局	嵊州市科学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	否	否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嵊州市科学技术协会-2019年度市级重点科普资助企业创新补助)	技术协会		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嵊州市财政局 (嵊州市科学技术协会-沈吟处院士专家工作站 2018 年度工作经费)	嵊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局(嵊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嵊州市引进高层次人才年薪资助)	嵊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局(嵊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嵊州市引进高层次人才年薪资助)	嵊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96,684.00	与收益相关
嵊州市商务局 (2018 年度扶持政策兑现资金外贸转型升级(强化外贸出口信保))	嵊州市商务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57,2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嵊州市商务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2,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5,206,831.86	11,464,011.41	

其他说明:

4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235,582.40	1,130,000.00	235,582.4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042,784.62	277,582.86	1,042,784.62
赔款支出		500,000.00	
其他	192,002.02	171,736.53	192,002.02
合计	1,470,369.04	2,079,319.39	1,470,369.04

其他说明：

4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5,060,566.73	24,240,666.02
递延所得税费用	-5,616,688.23	2,991,293.38
合计	29,443,878.50	27,231,959.4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10,745,333.1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1,611,799.9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4,285.9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819,031.5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841,057.9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653,143.05
加计扣除的影响	-4,748,805.07
所得税费用	29,443,878.50

其他说明

4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8,634,810.22	21,611,177.10
票据保证金	25,456,000.00	34,644,558.75

政府补助	48,725,016.32	11,841,064.69
其他	3,274,077.91	756,014.03
合计	96,089,904.45	68,852,814.5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票据保证金	5,037,000.00	4,912,000.00
经营性期间费用	718,615,067.04	839,426,344.87
其他	1,405,378.65	2,578,513.53
合计	725,057,445.69	846,916,858.4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程保证金		50,000.00
收回结构性产品	150,000,000.00	
合计	150,000,000.00	5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结构性产品		150,000,000.00
合计		15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八何洋村拆借款利息	100,000.00	100,000.00
合计	100,000.00	1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81,301,454.67	126,458,095.36
加：资产减值准备	6,700,543.87	1,296,058.0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9,710,498.70	36,213,853.69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1,983,868.58	1,936,234.5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75,199.25	284,507.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0,220.59	421,951.3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42,784.62	277,582.8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05,668.42	65,505.4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317,715.54	13,608,610.4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16,688.23	2,991,293.3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2,206,737.24	30,104,315.5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1,433,632.07	109,618,049.5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3,552,764.74	-111,070,851.10
其他	-1,000,675.14	1,287,897.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612,986.30	213,493,104.1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846,908,452.22	450,561,312.8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50,561,312.85	563,141,782.3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6,347,139.37	-112,580,469.49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846,908,452.22	450,561,312.85
其中：库存现金	17,787.63	34,904.9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46,890,664.59	450,526,407.88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6,908,452.22	450,561,312.85

其他说明：

因流动性受限，本公司未将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以及银行存款应收利息等列入现金及现金等价物，该等资金2020年12月31日期末数为7,157,362.91元。

4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037,0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合计	5,037,000.00	--

其他说明：

50、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5,050,019.50
其中：美元	773,865.77	6.5249	5,049,396.76
欧元	77.60	8.0250	622.74
港币			
应收账款	--	--	5,106,680.36
其中：美元	782,645.00	6.5249	5,106,680.36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1、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011 年战略性新兴产业财政补助	260,000.04	其他收益	260,000.04
2013 年省级企业研究院专项资金	166,666.68	其他收益	166,666.68
2012 年工业经济转型升级政策奖励（2012 年设备贴息）	73,920.00	其他收益	73,920.00
2013 年度设备投资和集约节约财政专项补助资金	184,620.00	其他收益	184,620.00
2014 年度设备贴息奖励资金（嵊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103,800.00	其他收益	103,800.00
2016 企业培育发展专项基金（经济和信局）	138,729.96	其他收益	138,729.96
2015 年度设备贴息	57,069.96	其他收益	57,069.96
2017 年省级重点企业研究院补助	500,000.04	其他收益	500,000.04
2018 年省级重点企业研究院补助（嵊州市财政局）	500,000.04	其他收益	500,000.04
省级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399,999.96	其他收益	399,999.96
2017 年度设备贴息	140,390.04	其他收益	140,390.04
2019 年省级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200,000.04	其他收益	200,000.04
2017 年度省级重点企业研究院配套资金	500,000.04	其他收益	500,000.04
浙江省昂利康药用新材料重点企业研究院配套资金	416,666.70	其他收益	416,666.70
2018 年度设备贴息	183,667.20	其他收益	183,667.20
2019 年度设备贴息	86,147.32	其他收益	86,147.32

2020 年度设备贴息	16,666.67	其他收益	16,666.67
小计	3,928,344.69		3,928,344.69
与收益相关，且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			
2020 年度总部型企业培育发展专项资金	8,000,000.00	其他收益	8,000,000.00
2018 年度总部型企业培育发展专项资金	7,795,993.00	其他收益	7,795,993.00
2019 年度总部型企业培育发展专项资金	6,523,188.85	其他收益	6,523,188.85
2016 年度总部型企业培育发展专项资金	5,985,160.00	其他收益	5,985,160.00
省级博士后工作站建站补助	800,000.00	其他收益	800,000.00
稳岗补助	337,157.91	其他收益	337,157.91
政府补助-2019 年度民营经济发展奖励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2018 年度创新补助	199,038.00	其他收益	199,038.00
2018 创新券收入	199,038.00	其他收益	199,038.00
2019 年度"人才新政"企业新引进领军人才薪酬补助	150,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0
防疫贷款贴息	102,200.00	其他收益	102,200.00
滨海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滨海县劳动就业管理处工代训补贴	92,000.00	其他收益	92,000.00
滨海县财政局 2018 年工业转型升级奖	76,500.00	其他收益	76,500.00
社保稳岗返还	120,949.41	其他收益	120,949.41
"五星双强"创建以奖代补资金	60,000.00	其他收益	60,000.00
参与引进与管理医药商务辅助服务单位并当年产生销售业绩	60,000.00	其他收益	60,000.00
隐形冠军政府补助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2019 年省商务促进财政专项资金补助	94,548.00	其他收益	94,548.00
2019 年度就业见习生补贴	41,400.00	其他收益	41,400.00
2019 年下半年企业外出招聘补助	31,000.00	其他收益	31,000.00
2018 年新增上升企业补助	3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
2019 年出口信保补助	26,018.00	其他收益	26,018.00
滨海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款	23,800.00	其他收益	23,800.00
2019 年度工业经济政策资金	2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
小微企业"两直"补助	2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
资金专利	2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
2018 年度工业经济政策资金(专利类)	14,272.00	其他收益	14,272.00
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补助	12,000.00	其他收益	12,000.00
滨海县应急管理局安全生产标准化奖补	11,000.00	其他收益	11,000.00
江苏滨海经济开发区沿海工业园管理委员会税收奖励	1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
进入"国千"答辩奖励	8,000.00	其他收益	8,000.00

外出招聘补贴	3,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
失业动态检测补贴	2,224.00	其他收益	2,224.00
2019 年纳税 5 强奖励	80,000.00	营业外收入	80,000.00
2019 年度市级 30 强奖励	80,000.00	营业外收入	80,000.00
小计	31,278,487.17		31,278,487.17
合计	35,206,831.86		35,206,831.86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昂利康医药科技	新设	2020.5.11	86,000,000.00	100.00%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昂利泰	浙江省嵊州市	浙江省嵊州市	制造业	51.00%		设立
昂利康胶囊	浙江省嵊州市	浙江省嵊州市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江苏悦新	江苏省盐城市	江苏省盐城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昂博生物	浙江省嵊州市	浙江省嵊州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康云华鹏	浙江省嵊州市	浙江省嵊州市	药品研发	50.00%		设立
昂利康医药销售	浙江省嵊州市	浙江省嵊州市	批发和零售业	100.00%		设立
昂利康医药科技	浙江省杭州市	浙江省杭州市	药品研发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昂利泰	49.00%	17,986,639.23	9,800,000.00	57,974,048.18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昂利泰	79,266,279.83	63,234,132.68	142,500,412.51	24,186,028.44		24,186,028.44	54,307,849.13	57,845,767.86	112,153,616.99	10,546,659.93		10,546,659.93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昂利泰	106,888,835.80	36,707,427.01	36,707,427.01	45,880,301.53	84,020,498.31	29,096,573.21	29,096,573.21	14,385,492.50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子公司名称	变动时间	变动前持股比例	变动后持股比例
昂博生物	2020年12月	51.00%	100.00%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 元

--	--

--现金	77,143.40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77,143.4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39,340.53
差额	37,802.87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37,802.87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海昶医药	浙江杭州	浙江杭州	技术开发	7.52%		权益法核算
白云山昂利康	浙江嵊州	浙江嵊州	制造业	49.00%		权益法核算
海西联合	福建明溪	福建明溪	制造业	33.80%		权益法核算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海昶医药	白云山昂利康	海西联合	海昶医药	白云山昂利康
流动资产	189,948,612.11	14,117,139.57	28,130,178.61	22,482,127.99	18,137,517.00
非流动资产	53,696,515.89	46,764,607.17	45,612,163.85	45,847,113.90	51,900,311.55
资产合计	243,645,128.00	60,881,746.74	73,742,342.46	68,329,241.89	70,037,828.55
流动负债	30,558,211.52	6,558,309.99	222,401.16	23,184,005.43	20,226,170.80
负债合计	30,558,211.52	6,558,309.99	222,401.16	23,184,005.43	20,226,170.8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13,086,916.48	54,323,436.75	73,519,941.30	45,145,236.46	49,811,657.7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6,017,236.82	26,618,484.01	24,851,271.82	4,308,361.76	24,407,712.30
调整事项			7,598,728.18		-4,964,676.80
--其他			7,598,728.18		-4,964,676.80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6,017,236.82	26,618,484.01	32,450,000.00	4,308,361.76	19,443,035.50
营业收入	2,376,792.48	13,006,019.37	11,075,487.92	41,539.68	2,167,344.81
净利润	-20,871,566.31	-5,222,881.38	-14,699,142.71	-26,765,123.22	-21,813,883.11
综合收益总额	-20,871,566.31	-5,222,881.38	-14,699,142.71	-26,765,123.22	-21,813,883.11

其他说明

4、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报告项目注释之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其他应收款说明。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应收款项

本公司定期/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应收账款的48.22%（2019年12月31日：48.24%）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银行借款	10,006,263.89	10,042,708.33	10,042,708.33		
应付票据	77,384,750.00	77,384,750.00	77,384,750.00		
应付账款	245,345,939.60	245,345,939.60	245,345,939.60		
其他应付款	160,921,114.52	160,921,114.52	160,921,114.52		
小计	493,658,068.01	493,694,512.45	493,694,512.45		

（续上表）

项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银行借款					
应付票据	68,073,250.00	68,073,250.00	68,073,250.00		
应付账款	76,248,819.66	76,248,819.66	76,248,819.66		
其他应付款	155,905,002.05	155,905,002.05	155,905,002.05		
小计	300,227,071.71	300,227,071.71	300,227,071.71		

（三）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本公司面临的现金流量利率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有关。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10,000,000.00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0.00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变动50个基准点，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

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报表项目注释之外币货币性项目说明。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9,900,000.00	19,900,000.00
权益工具投资			19,900,000.00	19,900,000.00
（二）其他债权投资			27,529,115.03	27,529,115.03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7,429,115.03	47,429,115.03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系为本公司持有的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因被投资企业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本公司以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对于公司持有的应收票据，采用票面金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嵊州市君泰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省嵊州市	实业投资	680 万元	35.44%	35.44%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方南平先生持有嵊州市君泰投资有限公司36.62%的股权，系其第一大股东，并且是该公司董事长；吕慧浩先生持有嵊州市君泰投资有限公司23.68%的股权，系其第二大股东；方南平先生直接持有公司5.52%股权，吕慧浩先生直接持有公司3.60%股权。方南平先生与吕慧浩先生已经签订一致行动协议，双方为本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方南平和吕慧浩。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白云山昂利康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白云山昂利康	材料款		113,072.63
白云山昂利康	污水废气处理	374,800.02	310,775.89
白云山昂利康	水电蒸汽	1,080,141.21	1,335,169.16
白云山昂利康	安防服务	188,679.25	
白云山昂利康	注册批件转移服务		9,734,660.39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白云山昂利康	经营性房产	805,101.36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493,769.56	4,150,223.56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白云山昂利康	923,718.04	46,185.90	11,922,189.07	596,109.45
合计		923,718.04	46,185.90	11,922,189.07	596,109.45

7、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已签订的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对外投资合同及有关财务支出

2020年12月14日，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参与投资嘉兴元徕元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议案》，公司拟参与投资嘉兴元徕元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兴元徕），主要从事直接或间接的股权投资、准股权投资或从事与股权投资相关的活动。嘉兴元徕拟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 30,000 万元（以最终实际认缴金额为准），公司拟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人民币 4,000 万元。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47,715,959.5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47,715,959.50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根据2021年1月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2,000 万元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产品期限不超过4个月）。

2) 根据2021年1月2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回购公司部分已发行的社会公众股份，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后续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

3)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增加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议案》，杭州药物研发平台项目原由昂利康医药科技实施，拟增加本公司为实施主体，拟新增实施地点浙江省嵊州市嵊州大道北1000号。

4)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内容的议案》，公司拟将募投项目“年产21.7亿片（粒、支、袋）制剂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调整为“年产21.7亿片（粒、支、袋）制剂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具体建设内容包括新建制剂生产基地综合大楼，完成11.2亿片苯磺酸左氨氯地平生产车间和高架仓库的建设。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报告分部，并以产品分布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因各分部共同使用资产、负债而无法在分部之间分配。

本公司以地区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最终实现销售地进行划分，资产和负债按经营实体所在地进行划分。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制剂	原料药及中间体	药用辅料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1,045,329,858.23	230,164,430.86	9,978,865.02		1,285,473,154.11
主营业务成本	148,195,990.31	157,779,661.94	8,572,307.78		314,547,960.03
资产总额	1,940,754,044.72				1,940,754,044.72
负债总额	562,784,336.85				562,784,336.85

2、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公司无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1,195,737.94	100.00%	9,569,754.71	5.28%	171,625,983.23	75,302,311.86	100.00%	4,239,158.72	5.63%	71,063,153.14
其中:										
合计	181,195,737.94	100.00%	9,569,754.71	5.28%	171,625,983.23	75,302,311.86	100.00%	4,239,158.72	5.63%	71,063,153.1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中, 采用账龄损失率对照表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80,449,550.25	9,022,477.51	5.00%
1-2年	105,316.40	10,531.64	10.00%
2-3年	25,740.00	5,148.00	20.00%
3-4年	120,962.66	60,481.33	50.00%
4-5年	115,262.00	92,209.60	80.00%
5年以上	378,906.63	378,906.63	100.00%
合计	181,195,737.94	9,569,754.71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80,449,550.25
1至2年	105,316.40
2至3年	25,740.00

3 年以上	615,131.29
3 至 4 年	120,962.66
4 至 5 年	115,262.00
5 年以上	378,906.63
合计	181,195,737.94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239,158.72	5,330,595.99				9,569,754.71
合计	4,239,158.72	5,330,595.99				9,569,754.7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药控股	34,540,553.50	19.06%	1,736,917.43
上药控股	21,314,719.94	11.76%	1,065,736.00
浙江英特	13,192,581.89	7.28%	659,629.09
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6,491,567.00	3.58%	324,578.35

山东淄博新达制药有限公司	6,015,000.00	3.32%	300,750.00
合计	81,554,422.33	45.00%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3,321,138.30	104,896,610.33
合计	33,321,138.30	104,896,610.33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资金拆借款	34,737,969.93	112,711,991.71
应收暂付款	252,479.59	246,832.12
押金保证金	2,500.00	799,277.00
应收减资款		2,400,000.00
其他	156,511.05	207,320.03
合计	35,149,460.57	116,365,420.86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266,420.32	11,091,300.48	111,089.73	11,468,810.53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三阶段		360.00	-360.00	
本期计提	1,753,592.54		3,280.00	1,756,872.54
本期转回	266,420.32	11,090,940.48	40,000.00	11,397,360.80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753,592.54		74,729.73	1,828,322.27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5,071,850.84
2 至 3 年	3,600.00
3 年以上	74,009.73
5 年以上	74,009.73
合计	35,149,460.57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468,810.53	1,756,872.54	11,397,360.80			1,828,322.27
合计	11,468,810.53	1,756,872.54	11,397,360.80			1,828,322.2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悦新	资金拆借款	34,616,469.93	1 年以内	98.48%	1,730,823.50

昂利康医药科技	资金拆借款	121,500.00	1 年以内	0.35%	6,075.00
住房公积金	应收暂付款	119,523.00	1 年以内	0.34%	5,976.15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浙江绍兴石油分公司	其他	85,000.00	1 年以内	0.24%	4,250.00
中信银行嵊州支行	应收暂付款	62,777.91	1 年以内	0.18%	3,138.90
合计	--	35,005,270.84	--	99.59%	1,750,263.55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96,087,234.70		296,087,234.70	200,560,091.30		200,560,091.3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75,085,720.83		75,085,720.83	23,748,998.08		23,748,998.08
合计	371,172,955.53		371,172,955.53	224,309,089.38		224,309,089.38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昂利康胶囊	7,015,385.33					7,015,385.33	
昂利泰	28,050,000.00					28,050,000.00	
江苏悦新	160,434,705.97					160,434,705.97	
昂博生物	510,000.00	77,143.40				587,143.40	
康云华鹏	4,000,000.00					4,000,000.00	
昂利康医药销售	550,000.00	9,450,000.00				10,000,000.00	
昂利康医药科技		86,000,000.00				86,000,000.00	
合计	200,560,091.30	95,527,143.40				296,087,234.7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 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 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 金股利或利 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海昶医药	4,305,962 .58			-1,991,538.46		13,702,8 12.70				16,017,23 6.82
白云山昂 利康	19,443,03 5.50	9,734,660 .39		-2,559,211.88						26,618,48 4.01
海西联合		32,450,00 0.00								32,450,00 0.00
小计	23,748,99 8.08	42,184,66 0.39		-4,550,750.34		13,702,8 12.70				75,085,72 0.83
合计	23,748,99 8.08	42,184,66 0.39		-4,550,750.34		13,702,8 12.70				75,085,72 0.83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31,698,447.24	264,301,512.62	706,261,696.91	320,330,095.08
其他业务	13,176,248.50	8,581,574.88	33,639,980.28	15,556,080.90
合计	844,874,695.74	272,883,087.50	739,901,677.19	335,886,175.98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其中：				
制剂				708,134,388.93
原料药及中间体				123,564,058.31
其中：				
国内销售				818,695,408.15
国外销售				13,003,039.09
其中：				
收入确认时间				831,698,447.24

产品（在某一时点履行）				831,698,447.24
-------------	--	--	--	----------------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公司主要销售原料药及抗感染类、呼吸系统类、心脑血管类、消化系统类等化学制剂类药品等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履约义务通常在产品交付即视作达成：内销以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作为履约义务的达成；外销以报关、离港，且以取得提单作为履约义务的达成。付款期限按合同约定执行。产品销售通常在很短时间内完成，履约义务大多在一年或更短时间内达成。

在本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期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为6,336,377.23元。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7,223,564.28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200,000.00	15,3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550,750.34	-13,243,088.45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投资收益	-188,835.97	-549,117.21
其中：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损益的金融资产	-188,835.97	-549,117.21
金融工具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233,034.80	294,166.67
其中：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80,000.00	240,000.00
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953,034.80	54,166.67
合计	6,693,448.49	1,801,961.01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123,005.2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5,206,831.8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	953,034.80	

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2,892.3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38,861.13	
减：所得税影响额	5,286,099.8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18,421.39	
合计	29,718,308.9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11%	1.81	1.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19%	1.48	1.48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及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 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20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五)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方南平
2021年4月15日